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

#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依据《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中的相关要求编制，是根据现行的财务制度和业务管理系统能够做到的最大程度的披露。本行董事会保证本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对要求披露内容的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本行2025年度会计报表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年度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文字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理解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 公司基本情况

### 法定中文名称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龙江银行，以下报告中简称为“本行”）

### 法定英文名称

LongJiang Bank Co., Ltd.

### 法定代表人

姜春洁

### 董事会秘书

赵胜宾

注册及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436号

邮政编码：150018

国际互联网地址：[www.lj-bank.com](http://www.lj-bank.com)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董事会办公室及主要营业网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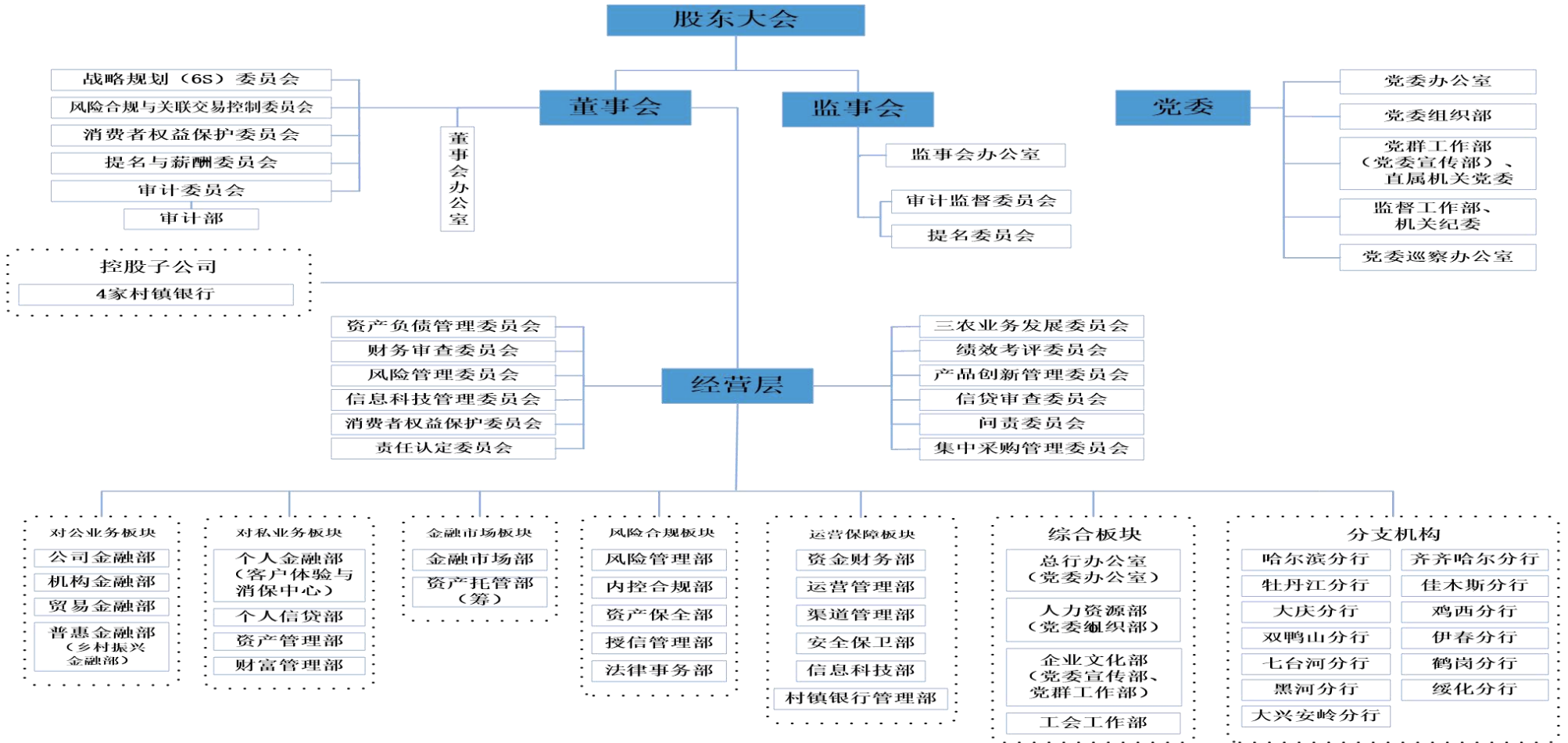
本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9年12月22日

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0695223154R

金融许可证号：B1056H223010001

本行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 龙江银行组织架构



注：2025年12月，本行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取消了监事会，但鉴于本报告所载资料均为2025年度信息，故上图及之后文字中会多处呈现监事会相关内容

#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本行主要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基金销售；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 二、业务渠道

2025年末，本行共有营业网点230家，城区支行155家，覆盖率为67.80%；县域支行（含垦区）75家，覆盖率为85.07%。本行建成了手机银行、网上银行、电话银行、微信银行电子渠道服务体系。报告期末，本行布放ATM等自助设备355台；移动金融客户数量208.48万户，较上年增长13.29%。

## 三、报告期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及影响

### （一）宏观经济形势

2025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国经济顶压前行、向新向优发展，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持续推进，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重点领域风险化解取得积极进展，民生保障更加有力。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国内生产总值1,401,879亿元，首次跃上140万亿新台阶，实现5%的增速，我

国经济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改变。省内经济总体平稳、稳中有进、进中提质，高质量振兴发展取得积极成效。全年省内地区生产总值 16,878 亿元，比上年增长 4.2%，增速比 2024 年提高 1 个百分点。农业稳定向好，粮食产量再创新高。工业生产总体平稳，装备工业、采矿业、能源工业等产业增长明显。服务业拉动有力，文旅市场活力增强。消费市场扩容提质，以旧换新政策效果明显，网络零售快速增长。

## （二）监管环境

2025 年，金融监管部门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紧密围绕“防风险、强监管、促发展”三大核心任务，统筹发展与安全，全力推进金融强国建设。有力有序防范化解重点风险，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取得重大进展，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扩围增效，积极支持融资平台经营性金融债务接续置换重组。强监管严监管氛围逐步形成，金融监管法制加快健全。综合施策引领行业改革转型，加力推动银行业提质增效，支持金融机构多渠道补充资本。精准有效支持经济稳中向好。

## 四、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

### （一）业务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持“服务龙江经济、服务普惠零售、服务向北开放”市场定位，全面对接黑龙江省“4567”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聚焦做

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持续深化改革，加快转型发展，主体指标实现稳健发展，管理基础不断夯实，经营管理工作取得新成效。

## （二）盈利能力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净利润 7.61 亿元，同比减少 0.17 亿元，降幅 2.19%（母公司口径，下同）。成本收入比 35.87%，资产利润率（ROA）0.20%，资本利润率（ROE）3.80%。

## （三）资产质量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控新增不良贷款，多举措化解不良贷款风险。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 54.06 亿元，不良贷款率 3.70%。本年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14 亿元，因收回原核销、资产转让等增加损失准备 0.83 亿元，余额合计 95.97 亿元，同比增加 14.83 亿元。贷款拨备率 6.57%，同比增加 1.40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177.52%，同比增加 14.65 个百分点。

## （四）网点布局情况

序号	名称	地址	对外业务受理电话	邮编
1	总行营业部	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 436 号	0451-87117888	150018
2	哈尔滨埃德蒙顿支行	哈尔滨市道里区埃德蒙顿路 59 号	0451-83075959	150070
3	哈尔滨中央支行	哈尔滨市道里区爱建路 9-15 号	0451-51531896	150018
4	哈尔滨道里支行	哈尔滨市道里区透笼街 96 号	0451-87655116	150010
5	哈尔滨通达支行	哈尔滨市道里区通达街 403 号	0451-87393009	150000
6	哈尔滨迎宾支行	哈尔滨市道里区迎宾路集中区太行路 2 号	0451-58774288	150000
7	哈尔滨上和支行	哈尔滨市道里区工农大街 121 号	0451-84300179	150001
8	哈尔滨学苑支行	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松街 139 号	0451-51788500	150000
9	哈尔滨群力支行	哈尔滨市道里区丽江路 4115 号门市 C45A-1 号	0451-51959906	150010
10	哈尔滨红旗大街支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红旗大街 198 号（合署办公）	0451-87117870	150090

序号	名称	地 址	对外业务 受理电话	邮编
11	哈尔滨桦树支行	哈尔滨市道外区桦树街 104 号	0451-51983098	150056
12	哈尔滨农垦支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天顺街 15 号	0451-82339180	150000
13	哈尔滨龙腾支行	哈尔滨市松北区世博路前进家园 15 号楼 8、9 号商服	0451-51983066	150000
14	哈尔滨东大直支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东大直街 220 号	0451-51788551	150001
15	哈尔滨哈西支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哈尔滨大街 597、599 号	0451-87065787	150000
16	哈尔滨开发区支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衡山路 88 号 1-2 层	0451-87117863	150000
17	哈尔滨果戈里支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红旗大街 198 号	0451-87117870	150000
18	哈尔滨大悦支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先锋路 569-19 号	0451-51538827	150001
19	哈尔滨龙源支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果戈里大街 303 号	0451-87580328	150001
20	哈尔滨芦家支行	哈尔滨市香坊区中山路 114 号（合署办公）	0451-87970716	150008
21	哈尔滨西大直支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东大直街 220 号（合署办公）	0451-51996543	150000
22	哈尔滨哈达支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哈西大街 271 号悦城 1-2 层 4 号	0451-58567171	150000
23	哈尔滨龙鑫支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征仪路 378 号	0451-87508512	150000
24	哈尔滨南岗支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南岗区自兴街 57 号	0451-51909273	150008
25	哈尔滨龙府支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衡山路 88 号 1-2 层（合署办公）	0451-87031826	150040
26	哈尔滨香江支行	哈尔滨市香坊区中山路 116 号	0451-87970716	150000
27	哈尔滨金街支行	哈尔滨市香坊区延福街 281-3 号	0451-51135535	150000
28	哈尔滨平房支行	哈尔滨市平房区新疆大街副 147、149 号	0451-51787808	150060
29	哈尔滨科技支行	哈尔滨市呼兰区利民大道 4626 号（合署办公）	0451-51788565	150028
30	哈尔滨滨江支行	哈尔滨市松北区世茂大道 84-7、8、9 号	0451-51983086	150028
31	哈尔滨呼兰支行	哈尔滨市呼兰区南大街 243 号	0451-88517999	150500
32	哈尔滨利民支行	哈尔滨市呼兰区利民大道 4626 号（新区托管区）	0451-51788565	150025
33	哈尔滨双城支行	哈尔滨市双城区永治村伯爵公馆 1 号楼 1-2 层 1-3 商服	0451-53139506	150100
34	哈尔滨阿城支行	哈尔滨市阿城区牌路大街 337 号	0451-51725009	150300
35	哈尔滨通河支行	哈尔滨市通河县政通大街 285 号	0451-53942228	150900
36	哈尔滨延寿支行	哈尔滨市延寿县延寿镇南吉盛路 3 号	0451-53035200	150700
37	哈尔滨依兰支行	哈尔滨市依兰县依兰镇通江路 429 号	0451-57297222	154800
38	哈尔滨巴彦支行	哈尔滨市巴彦县西直路 381 号	0451-56911007	151800
39	哈尔滨宾县支行	哈尔滨市宾县宾州镇西大街 73 号	0451-57998716	150400
40	哈尔滨方正支行	哈尔滨市方正县方正镇中央大街 230 号	0451-57160098	150800
41	哈尔滨尚志支行	哈尔滨市尚志市尚志镇铁通路 45 号	0451-53492111	150600
42	哈尔滨五常支行	哈尔滨市五常市开发大街 247 号	0451-56666070	150200
43	齐齐哈尔分行营业部	齐齐哈尔市建华区中华路 318 号	0452-2581179	161006

序号	名称	地址	对外业务受理电话	邮编
44	齐齐哈尔建华支行	齐齐哈尔市建华区卜奎大街 245 号	0452-2552634	161006
45	齐齐哈尔卜奎支行	齐齐哈尔市建华区卜奎大街 127 号	0452-2400377	161006
46	齐齐哈尔华侨支行	齐齐哈尔市建华区建设大街 322 号	0452-2180575	161006
47	齐齐哈尔兴海支行	齐齐哈尔市建华区新明大街 25-15 号	0452-2744566	161006
48	齐齐哈尔诚信支行	齐齐哈尔市铁锋区龙华路 522 号	0452-2799502	161006
49	齐齐哈尔广信支行	齐齐哈尔市建华区中华西路 85 号	0452-2724016	161006
50	齐齐哈尔富拉尔基支行	齐齐哈尔市富拉尔基区和平路 154 号	0452-6880456	161041
51	齐齐哈尔铁西支行	齐齐哈尔市富拉尔基区红宝石办事处国宝新村花园小区 2#-1-2 层 5-1 层、5-2 层	0452-6710677	161041
52	齐齐哈尔合意支行	齐齐哈尔市龙沙区合意大街 125 号	0452-2183566	161005
53	齐齐哈尔安信支行	齐齐哈尔市龙沙区卜奎大街 67 号	0452-2400395	161005
54	齐齐哈尔龙沙支行	齐齐哈尔市龙沙区卜奎南大街 178 号	0452-2216581	161005
55	齐齐哈尔国贸支行	齐齐哈尔市龙沙区卜奎南大街 70 号	0452-2321744	161005
56	齐齐哈尔财信支行	齐齐哈尔市龙沙区丰恒路 37 号	0452-2400347	161005
57	齐齐哈尔龙华支行	齐齐哈尔市龙沙区龙华路 107 号	0452-2400381	161000
58	齐齐哈尔劳动支行	齐齐哈尔市龙沙区民意路 21 号	0452-2400368	161005
59	齐齐哈尔金元支行	齐齐哈尔市龙沙区青云街 74 号	0452-2400357	161005
60	齐齐哈尔文化支行	齐齐哈尔市龙沙区文化大街 61 号	0452-2732488	161005
61	齐齐哈尔中环支行	齐齐哈尔市龙沙区永安大街 113 号	0452-2408133	161005
62	齐齐哈尔建兴支行	齐齐哈尔市铁锋区景新市场 00 单元 01、02 层 01 号	0452-2133267	161000
63	齐齐哈尔铁锋支行	齐齐哈尔市铁锋区龙华路 430 号	0452-2180239	161000
64	齐齐哈尔新工地支行	齐齐哈尔市铁锋区木海街 104 号	0452-6185009	161000
65	齐齐哈尔南马路支行	齐齐哈尔市铁锋区南马路 92 号	0452-2216527	161000
66	齐齐哈尔铁东支行	齐齐哈尔市铁锋区中华东路 350 号	0452-2535577	161000
67	齐齐哈尔讷河支行	讷河市西北街（盛世新城小区综合楼 00 单元 1 层）	0452-3376001	161300
68	齐齐哈尔拜泉支行	齐齐哈尔市拜泉县拜泉镇东方红街	0452-7339096	164700
69	齐齐哈尔富裕支行	齐齐哈尔市富裕县富裕镇新华街曙光 2 号楼	0452-3122957	161200
70	齐齐哈尔甘南支行	齐齐哈尔市甘南县东方红街法院 2 号楼	0452-5753008	162100
71	齐齐哈尔克东支行	齐齐哈尔市克东县克东镇人和路 134 号	0452-4283789	161600
72	齐齐哈尔龙江支行	齐齐哈尔市龙江县安卫街南正阳路西金帝雅阁综合楼	0452-5831080	161100
73	齐齐哈尔泰来支行	齐齐哈尔市泰来县中央街 244-246 号	0452-8858000	162400
74	齐齐哈尔克山支行	齐齐哈尔市克山县帝泰商业 3 号楼、4 号楼-000139	0452-4811555	161600

序号	名称	地 址	对外业务 受理电话	邮编
75	齐齐哈尔依安支行	齐齐哈尔市依安县依安镇东北街中行综合办公楼北侧	0452-7036255	161500
76	齐齐哈尔泰安支行	齐齐哈尔市依安县依安镇东北新街嘉兴园1号楼15号	0452-7036288	161500
77	齐齐哈尔依龙支行	齐齐哈尔市依安县依龙镇东北街新街2号综合楼14、15、16号	0452-7913977	161520
78	牡丹江分行营业部	牡丹江市西安区爱民街186号	0453-6319088	157000
79	牡丹江平安支行	牡丹江市西安区西长安街253号	0453-6319052	157000
80	牡丹江爱民支行	牡丹江市东安区东七条路与新安街485号	0453-6285053	157000
81	牡丹江建设支行	牡丹江市西安区西平安街29号	0453-6266354	157000
82	牡丹江新安支行	牡丹江市西安区西三条路222号	0453-6441676	157000
83	牡丹江新华支行	牡丹江市爱民区新华路西圣林街2号	0453-6526983	157009
84	牡丹江中山支行	牡丹江市爱民区兴平路20号	0453-6573199	157009
85	牡丹江振东支行	牡丹江市东安区长安街2号	0453-6951129	157000
86	牡丹江东升支行	牡丹江市东安区东新安街113号	0453-6926343	157000
87	牡丹江东安支行	牡丹江市东安区南市街135号	0453-6924475	157000
88	牡丹江富强支行	牡丹江市东安区七星街179号	0453-6955843	157000
89	牡丹江福民支行	牡丹江市西安区西七条路196号	0453-6995583	157000
90	牡丹江职工支行	牡丹江市东安区卧龙街桃园小区12号	0453-6481289	157000
91	牡丹江新区支行	牡丹江市东安区江南乌苏里路24-A号	0453-6481108	157000
92	牡丹江龙祥支行	牡丹江市爱民区新华路522号	0453-6585005	157000
93	牡丹江阳明支行	牡丹江市阳明区东平安街235号	0453-6680738	157000
94	牡丹江柴河支行	海林市柴河镇林兴路学子街林茂楼	0453-7529377	157131
95	牡丹江海林支行	海林市子荣街411号	0453-7223517	157199
96	牡丹江长青支行	海林市银海路103号	0453-7220855	157199
97	牡丹江穆棱支行	穆棱市长征路191号	0453-3122892	157500
98	牡丹江牡丹支行	宁安市东京城林业局林茂路综合大厅一楼	0453-7905739	157400
99	牡丹江宁安支行	宁安市通江路62号	0453-7688637	157400
100	黑龙江自贸区绥芬河片区支行	绥芬河市通天路239号	0453-3921133	157300
101	牡丹江东宁支行	牡丹江市东宁县东宁镇中华北路29号	0453-3621004	157200
102	牡丹江林口支行	牡丹江市林口县林口镇文政大街320号	0453-3522238	157699
103	牡丹江富宁支行	东宁市东宁镇中华路14-1号	0453-3779973	157200
104	牡丹江吉祥支行	东宁市东宁镇河北街7号	0453-3779953	157200
105	牡丹江正阳支行	东宁市绥阳镇正阳街72号	0453-3779923	157212
106	牡丹江繁荣支行	东宁市东宁镇繁荣街73号	0453-3778383	157200
107	牡丹江康居支行	东宁市东宁镇宏源街182号康居花园4号楼1号门市	0453-3779938	157200
108	牡丹江润生支行	东宁市东宁镇光明街6号	0453-3779937	157200

序号	名称	地 址	对外业务 受理电话	邮编
109	牡丹江绥阳支行	东宁市绥阳镇兴阳街 1-3 号	0453-3778168	157212
110	佳木斯分行营业部	佳木斯市向阳区光复西路 36 号	0454-6046111	154003
111	佳木斯红旗支行	佳木斯市东风区建国街 141-147 号	0454-6016207	154005
112	佳木斯西林支行	佳木斯市向阳区西林路 278 号	0454-6010396	154003
113	佳木斯英伦支行	佳木斯市郊区佳西街 55、57 号	0454-6069993	154004
114	佳木斯浦东支行	佳木斯市郊区长安西路 820 号	0454-6151000	154004
115	佳木斯桦川支行	佳木斯市桦川县华强·幸福里 31#楼 0 单元 0101 室	0454-6195000	154399
116	佳木斯桦南支行	佳木斯市桦南县前进路 300 号	0454-6031555	154499
117	佳木斯汤原支行	佳木斯市汤原县胜利街东风社区阳光上东北 区	0454-5179567	154799
118	佳木斯建三江支行	黑龙江省农垦建三江管理局胜利大街 1 号	0454-6170077	156300
119	佳木斯抚远支行	抚远市正阳路 108 号	0454-6038000	156500
120	佳木斯富锦支行	富锦市中央大街东段	0454-6028123	156199
121	佳木斯同江支行	同江市西区大直路中段	0454-6021005	156499
122	佳木斯沿江支行	佳木斯市前进区长安东路 29 号	0454-6075980	154002
123	大庆分行营业部	大庆市萨尔图区纬二路 210 号	0459-6362059	163311
124	大庆优水支行	大庆市萨尔图区学伟大街 353 号	0459-2678761	163316
125	大庆兰德支行	大庆市萨尔图区安宁路 32 号	0459-5870393	163311
126	大庆兴盛支行	大庆市萨尔图区冠群街 6 号	0459-6655917	163311
127	大庆劳动支行	大庆市萨尔图区建设路 41 号	0459-8105865	163311
128	大庆银河支行	大庆市萨尔图区经五街 108 号	0459-6366960	163311
129	大庆龙翔支行	大庆市萨尔图区经三街 13 号	0459-4089839	163311
130	大庆万宝支行	大庆市萨尔图区万顺街 16 号	0459-6677848	163316
131	大庆润丰支行	大庆市萨尔图区纬五路 22 号	0459-6150152	163311
132	大庆宏图支行	大庆市萨尔图区政西街 2 号区域内	0459-6181291	163311
133	大庆红岗支行	大庆市红岗区萨大中路南 40、42、44 号	0459-6803678	163355
134	大庆澳龙支行	大庆市龙凤区龙永路 21-2 号、21-3 号	0459-8171313	163711
135	大庆龙盛支行	大庆市龙凤区龙凤北大街 254 号	0459-6408000	163311
136	大庆龙凤支行	大庆市龙凤区龙凤大街 161-18 号	0459-6249134	163711
137	大庆庆华支行	大庆市龙凤区华谊路 4-19 号、4-20 号	0459-6562279	163711
138	大庆新潮支行	大庆市让胡路区新城街 202 号	0459-5169727	163314
139	大庆乘风支行	大庆市让胡路区宏升北路 27 号	0459-5796477	163314
140	大庆东湖支行	大庆市让胡路区东湖 3 街 57 号	0459-5767798	163314
141	大庆馨园支行	大庆市让胡路区昆仑大街 134-2 号	0459-5086515	163314
142	大庆龙南支行	大庆市让胡路区西宾路 462 号	0459-5399000	163314
143	大庆远旺支行	大庆市让胡路区望湖路 16 号	0459-5996277	163314
144	大庆让胡路支行	大庆市让胡路区西静路 12 号	0459-5599654	163314
145	大庆奥林支行	大庆市让胡路区新泽路 66 号	0459-5158038	163314

序号	名称	地址	对外业务受理电话	邮编
146	大庆长青支行	大庆市让胡路区西宾路6号	0459-5977134	163314
147	大庆嘉程支行	大庆市让胡路区大港路5号	0459-6130783	163314
148	大庆洪源支行	大庆市让胡路区长春路20号、22号	0459-5921772	163314
149	大庆银浪支行	大庆市让胡路区银龙街81号	0459-4815512	163314
150	大庆大同支行	大庆市大同区同阳大路210-1号	0459-6171010	163514
151	大庆开发区支行	大庆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科路3号	0459-8994244	163316
152	大庆振兴支行	大庆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湖滨中街1号	0459-4322112	163316
153	大庆学府支行	大庆市开发区博学大街28-23号	0459-6500806	163316
154	大庆祥阁支行	大庆市龙凤区富民街198号	0459-6500670	163316
155	大庆华侨支行	大庆市萨尔图区纬二路79号	0459-4608126	163311
156	大庆肇源支行	大庆市肇源县松花江大街567号	0459-8227502	166500
157	大庆肇州支行	大庆市肇州县肇州镇八厂东街209号	0459-8523042	166400
158	大庆杜蒙支行	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泰康镇阿拉腾街	0459-3428837	166200
159	大庆林甸支行	大庆市林甸县镇西南街	0459-3311614	166300
160	大庆分行杜蒙润生支行	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泰康镇北街(移动公司楼东侧)	0459-3406006	166200
161	鸡西分行营业部	鸡西市鸡冠区东风路97号	0467-8251886	158100
162	鸡西祥月支行	鸡西市鸡冠区祥光路315号	0467-8252266	158100
163	鸡西广益支行	鸡西市鸡冠区红军办中北6-(1-2)-7	0467-8251818	158100
164	鸡西新华支行	鸡西市鸡冠区新华街20号	0467-8250066	158100
165	鸡西福兴支行	鸡西市鸡冠区福兴天地小区1号楼10号门市	0467-8252288	158100
166	鸡西鸡东支行	鸡西市鸡东县鸡东镇东风街六委翰景华庭商服	0467-5559908	158200
167	鸡西密山支行	密山市兴凯湖国际大酒店0单元104室	0467-6139099	158300
168	鸡西虎林支行	虎林市西苑社区晨光圣苑综合楼108、109室	0467-6158010	158400
169	双鸭山分行营业部	双鸭山市尖山区新兴大街207号	0469-2651118	155100
170	双鸭山广场支行	双鸭山市尖山区民生路山水文园三期2号楼(1号、2号商服)	0469-2687567	155100
171	双鸭山尖山支行	双鸭山市尖山区东平行路东侧五马路中段162号	0469-2686677	155100
172	双鸭山龙兴支行	双鸭山市尖山区西平行路226号市民服务中心	0469-6672688	155100
173	双鸭山新城支行	双鸭山市尖山区南市区春城路与南海路交叉口	0469-8820555	155100
174	双鸭山八五三支行	双鸭山市宝清县八五三农场清源区五委建行楼	0469-5396506	155100
175	双鸭山宝清支行	宝清县宝清镇新盟福园A-5号楼105号商服	0469-5458106	155100
176	双鸭山红兴隆支行	双鸭山市友谊县红兴隆分局三委中兴路中段	0469-5868500	155100

序号	名称	地址	对外业务受理电话	邮编
177	双鸭山集贤支行	双鸭山市集贤县福双路 351 号	0469-6187008	155100
178	伊春分行营业部	伊春市伊美区新兴中大街 192 号	0458-3029911	153000
179	伊春通山路支行	伊春市伊美区通山路 173 号	0458-6177706	153000
180	伊春新兴支行	伊春市伊美区新兴西大街 60 号	0458-6177987	153000
181	伊春翠峦支行	伊春市乌翠区翠兴东街 126 号	0458-6139268	153013
182	伊春西林支行	伊春市金林区（西林办）繁荣街	0458-6139901	153026
183	伊春友好支行	伊春市友好区友好大街 168 号	0458-3697171	153031
184	伊春乌马河支行	伊春市乌翠区团结街 39#楼第 1 号门市	0458-3654678	153013
185	伊春铁力支行	铁力市正阳大街（铁力市地税局西侧）	0458-2879903	152500
186	伊春南岔支行	伊春市南岔县中纬大街 178 号	0458-6139970	153100
187	伊春嘉荫支行	伊春市嘉荫县朝阳镇神州龙路 168 号	0458-6190033	154200
188	七台河分行营业部	七台河市桃山区大同街 361 号	0464-8688525	154600
189	七台河政务支行	七台河市茄子河区东安街 6 号市民服务中心	0464-8292134	154600
190	七台河光明支行	七台河市桃山区光明街怡安小区 20 号楼	0464-8278836	154600
191	七台河景丰支行	七台河市桃山区景丰路 90 号	0464-8253559	154600
192	七台河新玛特支行	七台河市桃山区山湖路新玛特商贸城	0464-8262997	154600
193	七台河太白支行	七台河市桃山区霞光街太白小区 A 组团 6 号楼	0464-8280527	154600
194	七台河育才支行	七台河市桃山区学府街 97 号	0464-8688113	154600
195	七台河学府支行	七台河市茄子河区东方建材城 D 区	0464-8231058	154600
196	七台河湖滨支行	七台河市桃山区学府街湖滨小区 6 号楼	0464-8266646	154600
197	七台河桃山支行	七台河新兴区北岸新城三号大道 S-24-9 号商服	0464-8273439	154600
198	七台河北山支行	七台河市新兴区七星花园 B 区 S2-8S2-9 号商服	0464-8335999	154600
199	七台河新兴支行	七台河市新兴区金沙新区如意家园热力站	0464-8341897	154600
200	七台河茄子河支行	七台河市茄子河区杨扬大街 337 号	0464-8814852	154600
201	七台河勃利支行	七台河市勃利县北大直路 217 号	0464-8523488	154600
202	鹤岗分行营业部	鹤岗市向阳区红军街 73 号	0468-6187770	154100
203	鹤岗工农支行	鹤岗市工农区昌盛路供销社住宅楼	0468-6189111	154100
204	鹤岗解放路支行	鹤岗市工农区 28 委民政公寓综合楼 000102 室	0468-6189556	154100
205	鹤岗萝北支行	鹤岗市萝北县九委黄金商住楼	0468-6187366	154100
206	鹤岗绥滨支行	鹤岗市绥滨县松滨大街 156 号	0468-6187900	154100
207	鹤岗宝泉岭支行	鹤岗市萝北县宝泉岭宝泉大街澳宇大厦 32-6-8 号	0468-3797808	154100
208	黑河分行营业部	黑河市通江路 40 号	0456-6186032	164300
209	黑河爱辉支行	黑河市爱辉区文化街 164 号	0456-6186079	164300
210	黑河兴安支行	黑河市爱辉区兴安街 105 号	0456-6186160	164300

序号	名称	地址	对外业务受理电话	邮编
211	黑河嫩江支行	黑河市嫩江县墨尔根街 468 号	0456-6166709	161499
212	黑河九三支行	嫩江市九三管理局局直九三路 160 号	0456-7878787	161441
213	黑河北安支行	北安市龙江路 138 号	0456-6199898	164000
214	黑河农安支行	北安市健康路与台湾街交叉口财富中心	0456-6198815	164000
215	黑河五大连池支行	五大连池市青山镇二道街北侧交通征费所	0456-6178309	164100
216	绥化分行营业部	绥化市北林区黄河南路 1 号	0455-8715051	152000
217	绥化黄河路支行	绥化市北林区黄河北路 357 号	0455-8715859	152000
218	绥化北林支行	绥化市北林区中直北路 29 号（原福都大厦）	0455-8729969	152000
219	绥化庆安支行	绥化市庆安县中央东大街 125 号	0455-4453003	152400
220	绥化安达支行	安达市大庆路润达学府苑高层 1-2 层	0455-7625003	151400
221	绥化海伦支行	海伦市雷炎大街 553 号	0455-5058811	152300
222	绥化望奎支行	绥化市望奎县曙光社区孙万有厢房商服 2 号	0455-6492006	152100
223	绥化肇东支行	肇东市北九街 95 号	0455-7966607	151100
224	绥化青冈支行	绥化市青冈县汇鑫路 238 号	0455-3100157	151600
225	绥化绥棱支行	绥棱县厦门花园-D 区 021 号	0455-4661188	152200
226	大兴安岭分行营业部	大兴安岭地区加格达奇区西一道街 48 号	0457-6116956	165000
227	大兴安岭朝阳支行	大兴安岭地区加格达奇区朝阳路 277 号	0457-6116965	165000
228	大兴安岭向阳支行	大兴安岭地区加格达奇区光辉路 205-1 号	0457-6117996	165000
229	大兴安岭漠河支行	大兴安岭地区漠河市西林吉镇振兴街 10 号	0457-2878802	165399
230	大兴安岭塔河支行	大兴安岭地区塔河县塔河镇中央大街南侧 420 幢	0457-6103345	165200

### （五）员工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全行总人数 4,966 人。按照学历结构划分：研究生以上学历 463 人，占比 9.32%；大学本科学历 3,640 人，占比 73.30%；大专学历 621 人，占比 12.51%；中专及以下学历 242 人，占比 4.87%。按照年龄结构划分：全行员工平均年龄 41 岁。30 周岁以下 407 人，占比 8.20%；31-35 周岁 739 人，占比 14.88%；36-40 周岁 1,600 人，占比 32.22%；41-45 周岁 902 人，占比 18.16%；46-50 周岁 542 人，占比 10.91%；51-55 周岁 630 人，占比 12.69%；56 周岁以上 146 人，占比 2.94%。

## 五、资产负债管理

### (一) 资产主要情况

报告期末，总资产 3,964.93 亿元，同比增加 268.36 亿元，增幅 7.26%。

#### 1. 贷款

报告期末，本行各项贷款余额 1,461.27 亿元，同比减少 109.33 亿元，降幅 6.96%。其中：正常类贷款 1,120.63 亿元，关注类贷款 286.58 亿元，次级类贷款 3.53 亿元，可疑类贷款 1.38 亿元，损失类贷款 49.15 亿元。

#### 2. 资金业务

报告期末，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 412.94 亿元，同比减少 43.04 亿元，降幅 9.44%。债权投资余额 1,592.88 亿元，同比增加 335.93 亿元，增幅 26.73%。其他债权投资余额 112.31 亿元，同比增加 32.32 亿元，增幅 40.41%。

#### 3. 存放及拆放同业情况

##### (1) 存放同业业务

报告期末，本行存放同业业务余额 18.16 亿元，同比减少 11.61 亿元，降幅 39%。

##### (2) 拆出资金业务

报告期末，本行拆出资金业务余额 85.77 亿元，同比增加 18.58 亿元，增幅 27.65%。

#### 4.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发起设立村镇银行 4 家。

单位：万元、%

名称	注册资本	本行投资额	股权占比
武夷山本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5,100	51.00
宁夏宁东本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	6,530	81.63
安徽怀远本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3,880	2,700	69.59
安徽灵璧本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8,000	5,550	69.38
<b>合计</b>	<b>29,880</b>	<b>19,880</b>	<b>—</b>

报告期末，本行控股村镇银行资产总额 13.83 亿元，各项存款余额 11.86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6.56 亿元。

#### 5. 其他资产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固定资产余额为 24.56 亿元，同比增加 0.19 亿元，固定资产净值占本行净资产的 6.14%。

#### 固定资产变化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增减额	增减幅
固定资产合计	24.56	24.37	0.19	0.78
房屋及建筑物	19.15	17.70	1.45	8.19
运输工具	0.12	0.16	-0.04	-25.00
电器、电子类设备	2.53	3.43	-0.90	-28.38
其他固定资产	2.76	3.08	-0.32	-10.39

#### (二) 负债主要情况

本行建立健全负债质量管理体系，全面贯彻落实各项监管要求。负债质量管理以负债业务稳健运行为目标，坚持负债质量管理策略与自身经营战略、风险偏好和总体业务特征相适应。扎实开展“六性”要素统筹管理，持续提升负债来源的稳定性、负债结构的多样性、资产与负债匹配的合理性、负债获取的主动性、

负债成本的适当性、负债项目的真实性。报告期内，负债质量管理要素相关指标和限额均符合监管及本行相关制度要求，负债业务稳健运行。

报告期末，本行总负债 3,763.47 亿元，同比增加 266.52 亿元，增幅 7.62%。

### 1. 两项存款情况

(1) 按照性质划分。报告期末，本行存款余额 3,570.99 亿元，同比增加 443.61 亿元，增幅 14.18%。其中：储蓄存款占比 80.20%，同比上升 1.39 个百分点。

#### 存款变化情况（按照性质划分）

单位：亿元、%

存款	期末	期初	增减额	增减幅
储蓄存款	2,863.94	2,464.73	399.21	16.20
对公存款	707.05	662.65	44.40	6.70
合计	3,570.99	3,127.38	443.61	14.18

(2) 按照期限划分。报告期末，本行定期存款占比 85.90%，同比上升 1.28 个百分点。

#### 存款变化情况（按照期限划分）

单位：亿元、%

存款	期末	期初	增减额	增减幅
定期存款	3,067.40	2,646.45	420.95	15.91
活期存款	503.59	480.93	22.66	4.71
合计	3,570.99	3,127.38	443.61	14.18

### 2. 同业负债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同业负债余额 31.25 亿元，同比减少 183.50 亿元，降幅 85.45%。其中：同业拆入余额 18.82 亿元，同业存放余额 2.43 亿元，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 10.00 亿元。

### 3. 其他负债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向央行借款余额 20.86 亿元，同比减少 4.70 亿元，降幅 18.39%；应付债券余额 13.54 亿元，同比减少 12.14 亿元，降幅 47.27%；其他负债 126.83 亿元，同比增加 23.26 亿元，增幅 22.46%。

## 六、利润分析

### （一）营业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营业收入 54.79 亿元，同比增加 10.46 亿元，增幅 23.59%。

### （二）利息净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利息净收入 6.26 亿元，同比减少 8.07 亿元，降幅 56.30%。

#### 1.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利息收入 82.26 亿元，同比减少 12.29 亿元，降幅 13.00%，主要是贷款利息收入同比减少。

#### 2. 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行利息支出 76.00 亿元，同比减少 4.22 亿元，降幅 5.27%，主要是存款利息支出及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支出同比减少。

### （三）非利息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非利息收入 48.53 亿元，同比增加 18.53 亿元，增幅 61.75%。

####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79 亿元，同比减少 0.49 亿元，降幅 21.60%，主要是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同比增加。

#### 2.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46.74 亿元，同比增加 19.02 亿元，增幅 68.62%，主要是本行积极把握市场机会，金融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加。

### （四）营业费用

报告期内，本行业务及管理费 19.54 亿元，同比减少 0.90 亿元，降幅 4.42%，主要是人力费用同比减少。

### （五）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行资产减值损失 28.33 亿元，同比增加 10.40 亿元。

### （六）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本行所得税-1.65 亿元。

### （七）净利润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净利润 7.61 亿元，同比减少 0.17 亿元。

## 七、全面风险管理状况及相应措施

报告期内，本行从制度、流程、数字化风控入手，在风险识

别、计量、监测、控制、报告等各环节的有效性上下功夫，通过新增和修订风险管理制度，新建预期信用损失系统，搭建全国中小微企业资金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开展多项风险演练及压力测试等，全面提升风险管理效能。

### （一）信用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强化内部管理，聚焦信用风险关键环节，不断完善信用风险管理流程和方法，关注信用风险加权资产水平以及资本消耗效率，致力于实现资本节约与风险抵御能力的平衡。加强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实施预期信用损失法，有效应用于风险管理决策与资本评估，提高信用风险量化管理水平，增强风险抵御的前瞻性。提升数字化风控管理水平，成功上线并应用全新的预期信用损失系统，实现对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的自动化、标准化处理，提高风险数据自动化采集、计算与汇总能力，显著提升风险计量的准确性和时效性。

### 信用风险指标

单位：%

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期末
不良贷款率	≤5	3.70
拨备覆盖率	≥150	177.52
全部关联度	≤50	21.15

### （二）市场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面临交易账簿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股票价格风险。

#### 1. 交易账簿利率风险

报告期末，本行交易账簿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期末余额 5.23 亿元。国内债券市场收益率震荡下行，本行密切跟踪市场变化，加强市场研判，切实做好风险监测和预警，审慎控制交易账簿的利率风险敞口。

## 2. 汇率风险

报告期末，外汇风险敞口头寸各币种仅有即期余额，主要币种有美元、欧元、日元、英镑、港币、澳大利亚元和加拿大元，其中美元资产敞口头寸最大，美元即期资产总额折人民币 7,865.16 万元，即期负债总额折人民币 3,849.58 万元，按照市场法取值风险敞口头寸折人民币 4,015.58 万元。本行坚持央行“汇率风险中性”理念，在日常财务决策中充分考虑影响汇率波动的因素。紧扣市场变化与监管要求，精准应对汇率双向波动带来的敞口风险，落实头寸及时平盘与净敞口管控要求，筑牢汇率风险防线，确保全年汇率风险整体可控。

报告期末，外汇管理局核定本行综合头寸限额在-20,000 万至 30,000 万美元之间。本行累计外汇敞口头寸比例指标如下：

### 市场风险指标

单位：%

市场风险	监管标准	期末
累计外汇敞口头寸比例	≤20	0.24

## 3. 股票价格风险

本行未主动持有以交易为目的的股票，仅持有一支债转股股票，报告期末，股票市价余额为 288.67 万元。

### （三）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本行每季度针对缺口风险及基准风险开展压力测试，以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计量报表为基础，模拟不同利率冲击情景下，本行经济价值变动状况。报告期内，长期利率水平变动，对本行经济价值影响较大，主要原因是风险指标K值系数期限越长值越大。因本行不存在长期负债业务（7年以上），长期资产负债重定价缺口达到1,159亿元，在此情形下，利率下行将对本行经济价值产生较大影响。

### （四）操作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循监管要求，完善操作风险管理框架，落实“三道防线”制衡机制，通过制度提升工程、员工行为管理、开展培训等措施，努力提升操作风险管理水平。优化全行制度体系，持续推进外规内化、强化制度执行，夯实操作风险管理基础，对全行现行制度文件中各类问题查缺补漏，提高制度合规性、有效性、专业性，制定并印发操作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及管理工具制度，为全行开展操作风险管理提供制度遵循。夯实员工行为网格化管理机制，确保员工行为管理无死角，组织开展员工异常行为排查，对发现问题跟踪落实整改，有效防控操作风险。提升风险计量能力，报告期内，投产使用的资本管理系统操作风险模块，实现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自动化计量，有效提升操作风险资本计提的精准度，进一步提升操作风险识别与评估能力。

### （五）流动性风险

本行坚持稳健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根据监管要求及实际管理情况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在确保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平衡流动性、安全性和效益性；本行持续监测全行流动性情况及风险指标，加强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控制期限错配风险；强化资金头寸监测预警，保持合理备付水平；开展融资管理，提升资金来源的多元化和稳定性；本行按季度进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充分考虑市场状况和自身业务实际，设定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情景及参数，按照压力测试结果，本行均能通过监管规定的最短生存期测试。本行流动性风险指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

### 流动性风险指标

单位：本外币合计万元、%

指标	监管标准	本期值
流动性比例	≥25	248.34
流动性覆盖率	≥100	792.77
合并口径	≥100	794.48
其中：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	13,254,998.66
未来30日现金净流出量	—	1,668,396.03

### （六）信息科技风险

本行加强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完善制度体系，持续加大对灾备体及信创投入，软硬件国产化率逐年提高。加大人才引进力度，科技人员占比稳步提升，科技投入持续加大。各信息系统整体运行稳定，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未发生信息科技服务投诉事件，整体科技风险安全可控，信息科技整体风险状况适中。

### （七）声誉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落实声誉风险预兆识别工作要求，强化

防范舆情风险联防联控工作，坚持预防为先，强化舆情风险研判，健全完善应急处置机制，开展应急演练，组织声誉风险培训，注重加强正向宣传引导，努力营造助力稳健经营发展的良好舆论环境。

## 八、重大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案件涉案金额为人民币 10,758.05 万元，不会对本行经营管理造成重大影响。

## 九、资本管理情况

本行通过健全制度体系、提升数据质量、加强系统建设，持续夯实资本管理能力，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通过采用权重法、简化标准法和基本指标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按季度对风险加权资产实行限额控制与管理，完善包括风险识别、风险评估等在内的风险管理体系，进行不同场景下的压力测试，将风险管理与资本管理有效衔接，提升资本管理效率，为本行业务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保障。

### （一）资本管理目标

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本行的资本管理目标如下：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低于 7.5%。一级资本充足率不低于 8.5%。资本充足率不低于 10.5%。

### （二）资本管理策略

报告期内，本行紧密围绕全行发展战略，衔接经营计划、财

务计划、风险控制计划和投融资计划等，评估全行总体资本充足率水平。为确保资本充足水平合理，风险抵御能力稳中有升，本行持续完善资本使用与补充长效机制，不断优化资本结构，继续坚持内生、外源相结合的方式补充资本，并在此基础上做出恰当的资本决策，以达到预期的经营目标与资本管理目标。

### （三）资本充足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8.70%，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0.44%，资本充足率为 12.18%，资本净额 244.23 亿元，风险加权资产 2,004.41 亿元，各级资本充足率均满足监管要求。

### （四）资本构成及变化表

资本情况如下表（数据为监管法人口径）：

单位：万元

主要项目	期末	期初	增减变化情况
核心一级资本	2,011,557.54	1,997,717.40	13,840.14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268,485.28	188,023.14	80,462.14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743,072.26	1,809,694.26	-66,622.00
其他一级资本	350,000.00	350,000.00	0.00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0.00	0.00
一级资本净额	2,093,072.26	2,159,694.26	-66,622.00
二级资本	349,222.96	479,032.08	-129,809.12
二级资本监管扣减项	-	0.00	0.00
资本净额	2,442,295.22	2,638,726.34	-196,431.12
风险加权资产	20,044,070.31	21,072,847.31	-1,028,777.00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7,757,060.15	18,551,598.35	-794,538.20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403,632.53	1,739,589.33	-335,956.80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883,377.62	781,659.63	101,717.9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70%	8.59%	0.1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44%	10.25%	0.19%
资本充足率	12.18%	12.52%	-0.34%

## 十、社会责任

本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守金融报国初心，紧紧围绕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坚持稳健经营、合规引领，持续提升公司治理质效，全力服务实体经济，深化金融创新，积极践行社会责任，以高质量发展成果回馈社会、服务人民，奋力谱写新时代金融企业责任担当新篇章。

### （一）助力实体经济发展

聚焦黑龙江省内经济发展需求，精准注入金融资源，全力支持区域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紧扣黑龙江省委、省政府战略规划，制定《龙江银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全面激活金融新动能实施方案》等系列政策文件，从政策、产品、风控、服务、赋能“五位一体”提供全方位支持。聚焦“4567产业”、数字经济绿色发展及城市交通、生态环保、公共服务等领域，2024年至2025年累计推动8个地市11个国有资产盘活项目落地，累计授信金额54.35亿元，投放贷款21.17亿元；研发“节水贷”等创新信贷产品，全国首个热电领域节水贷款项目落地本行双鸭山分行，签约额0.26亿元。同时，完善考核激励，将支持“4567产业”成果纳入分行绩效考核；对接人民银行支持政策，为66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办理贷款贴息，累计贷款35.74亿元，贴息金额0.86亿元；压降高污染高耗能传统钢铁行业信贷，加大对俄贸易、高端装备制造业、传统商业综合体、城市公用事业产业、智慧工厂、绿色信贷项目等领域资金投放，推广现金管理平台应用，重点领

域贷款投放保持稳步增长。

## （二）绿色金融加速发展

紧跟国家及黑龙江省政府“双碳”战略与“美丽龙江”建设步伐，本行结合自身发展实际，持续完善绿色金融管理机制，优化信贷资源配置，全力推进绿色金融业务提质增效，将绿色金融发展纳入2024—2026年战略发展规划，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在授信政策上，将支持“五篇大文章”作为重点支持领域，聚焦绿色低碳循环农业、智慧农业，关注农产品精深加工高端化、绿色化、集群化发展，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同时，优化授信审查审批模式，建立绿色审批通道，实现“即报即审、优先处理、快速投放”。修订《龙江银行绿色信贷管理办法》，明确要求贷款利率管理部门制定绿色信贷贷款利率优惠政策，推动绿色信贷业务持续发展。截至2025年末，本行绿色信贷余额57.57亿元，较年初增加27.50亿元，增幅91.46%。

## （三）加力发展普惠金融

坚守“服务实体经济作为金融工作出发点和落脚点”的定位，贯彻落实总行党委对普惠金融、乡村振兴工作部署，通过印发指导意见、推进管营一体、推动业务创新、强化风险管理等举措，稳步推进各项工作。报告期内，本行印发《2025年龙江银行普惠贷款业务营销指导意见》等多项文件，制定营销、行业、定价、产品、结构五大目标策略，持续加大无还本续贷业务投放力度，助力企业破解资金周转难题；组织分行开展县域基础民生领域融

资需求对接。同时，修订尽职免责管理办法，明确免责流程与标准。截至 2025 年末，本行普惠贷款客户 17,806 户，贷款余额 112.77 亿元，累计向 10,088 户普惠客户投贷 106.18 亿元；普惠贷款平均投放利率 3.56%，较年初下降 0.92 个百分点；累计投放“双稳”业务 1,228 户，金额 30.68 亿元，在黑龙江省金融同业中排名第 3 位。本行深入贯彻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部署，立足普惠金融服务定位，充分运用支农支小再贷款政策工具，持续加大对涉农主体的信贷投放力度。通过积极引入支农支小再贷款和政策性银行转贷款等低息资金，最大限度向普惠贷款客户减费让利。截至 2025 年末，普惠涉农贷款增速 48.39%，高于全行贷款平均增速 39.1 个百分点，持续深化乡村振兴金融服务，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贡献更多金融力量。

#### （四）养老金融多元发展

成立财富管理部，建立理财经理队伍，提升对客户有关养老规划财富管理需求服务能力。开展养老金融产品销售工作，截至 2025 年末养老类保险产品累计销售金额 1.25 亿元、养老目标基金销售金额 0.28 亿元、类养老理财产品存续规模达到 27.85 亿元。优化老年客户服务体验，开发手机银行“关怀版”；加大养老金融产品供给，上线养老目标基金及养老类保险产品；开展针对老年客户的金融知识讲座和反诈宣传讲座；积极使用移动 PAD 等工具走入乡村，为有金融需求及养老财富需求客户办理银行卡及手机银行，提升金融交易便捷性。

### （五）用心诠释客户至上

本行始终坚持金融为民、消保为民理念，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全面融入公司治理、业务经营与客户服务全过程，严格规范产品销售、服务收费、信息披露及营销宣传行为，强化客户个人信息保护，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消保评级中较上年提升一个级次，位列全省法人城商行第一。全年受理客户投诉 689 件，较上年下降 64 例，降幅 8.49%（其中：贷款类 430 例、借记卡 108 例、信用卡 57 例、理财与代销 8 例、结算类 30 例、其他 56 例。投诉量由高到低按地区排名为：哈尔滨、齐齐哈尔、大庆、佳木斯、绥化、双鸭山、牡丹江、鸡西、七台河、大兴安岭、黑河、伊春、鹤岗），投诉处理平均时长压缩至 3 个工作日内，投诉量处置率与 15 日办结率均达 100%；累计组织金融知识普及活动 960 余场，覆盖受众 50 万人次，重点面向老年人、青少年、新市民、农村居民等群体开展宣教，持续优化适老化与无障碍金融服务，切实保障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以有责任、有温度、有担当的金融服务守护好广大金融消费者的“钱袋子”。

### （六）携手员工和谐共进

报告期内，积极为社会创造就业机会，招录应届毕业生 28 人，新提供应届毕业生招录计划 100 个。积极落实人才引进相关政策，做好人才引进老政策、新政策安家费和生活补贴申领及发放工作，为经营发展提供人才支撑保障，累计发放人才补贴 77

人次，累计发放金额 119.85 万元。全行安置残疾人 10 人，共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35 万元。同时做好员工以“五险二金”为主的综合保险福利保障体系，依法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五项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按时为员工申报各类保险待遇。

# 股东及股本情况

## 一、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为 1,419 户，其中：法人股东 76 户，自然人股东 1,343 户。

## 二、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股本未发生变动，股本总数为 43.6 亿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6 亿元。

## 最大十名股东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最大十名股东为黑龙江省大正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20.5%；中粮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0%；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7.97%；大庆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25%；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02%；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25%；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74%；辽宁宏程塑料型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86%；齐齐哈尔市财政局，持股比例 2.83%；大庆市澳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52%。

# 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黑龙江省大正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89,380 万股，占总股本 20.5%。该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业务范围包括：对银行、证券、保险、基金、期货、担保、信托、金融租赁、典当业及财务公司投资，以及资本运营和咨询服务。注册资本 38.61 亿元，法定代表人：刘宇翔。

中粮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87,200 万股，占总股本 20%。该公司是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拥有保险、信托、期货、银行、基金等多项金融业务，公司以中粮集团产业链为依托，产融结合，不断完善金融服务链。主要经营范围为投资与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投资策划及咨询服务、国内贸易及进出口业务、设备及房屋租赁、电子商务等。注册资本 13.37 亿元，法定代表人：孙彦敏。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4,739.12 万股，占总股本 7.97%。该公司是以黑龙江省交投数智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合赢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穗甬控股有限公司、广州辰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主要股东的 A 股上市公众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收费公路，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产品、建筑材料，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

内各类广告，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类项目除外、国营贸易管理或国家限制项目取得授权或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公路养护服务，园林绿化。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企业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注册资本 13.05 亿元，法定代表人：王海龙。

大庆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股 22,909.53 万股，占总股本 5.25%。该公司为国有独资企业，代表大庆市政府行使国有资产投资和资产管理。注册资本 7.42 亿元，法定代表人：杨铮。

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1,887.2 万股，占总股本 5.02%。该公司为上海市国资委全资控股的国有独资企业，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实业投资、国内贸易、以及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注册资本 18.59 亿元，法定代表人：冷伟青。

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6,294.75 万股，占总股本 3.74%。该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业务范围包括农业及农产品生产经营管理业务，主要包括农、林、牧、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投资经营管理业务，主要包括企业总部管理，投资与资产管理、控股公司服务、信息技术与咨询等。注册资本 236 亿元，法定代表人：王兆成。

齐齐哈尔市财政局持股 12,338.8 万股，占总股本 2.83%。齐齐哈尔市财政局是齐齐哈尔市人民政府下设职能部门，负责人：刘强。

## 二、主要股东股权情况

股东名称	股数 (万股)	占比 (%)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一致 行动人	最终受益人
黑龙江省大正投资 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9,380	20.5	黑龙江省金 融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金 融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无	黑龙江省 财政厅
中粮资本投资 有限公司	87,200	20	中粮资本控 股股份有限 公司	国务院 国资委	无	中粮资本投 资有限公司
黑龙江交通发展 股份有限公司	34,739.12	7.97	黑龙江省交 投数智物流 集团有限公 司	黑龙江省人 民政府国有 资产监督管 理委员会	无	黑龙江交通 发展股份有 限公司
大庆市国有资产 经营有限公司	22,909.53	5.25	大庆市国有 资本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	大庆市国有 资本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	无	大庆市国有 资产经营有 限公司
上海上实（集团） 有限公司	21,887.2	5.02	上海市国有 资产管理办 公室	上海市 国资委	无	上海上实 （集团）有 限公司
北大荒农垦集团 有限公司	16,294.75	3.74	财政部	财政部	无	北大荒农垦 集团有限公 司
齐齐哈尔市财政局	12,338.8	2.83	无	齐齐哈尔市 人民政府	无	齐齐哈尔市 财政局

### 三、主要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股东名称	提名董事	提名监事
黑龙江省大正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刘宇翔 程 帅	—
中粮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姜正华 蹇 侠	—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李志强	—
大庆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王 珏	—
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	吉 林	—
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	魏庆安
齐齐哈尔市财政局	—	梁荣德

# 股东出质股权情况

## 一、主要股东出质股权情况

报告期末，拥有本行董事、监事席位的主要股东无出质本行股权情况。

## 二、出质股东股权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股数 (股)	持股比例 (%)	出质 时间	冻结 时间
大庆大丰科技 集团有限公司	51,337,158	1.177	2015-12-25	2020-9-2
大庆市澳龙房地产 开发有限公司	109,739,351	2.517	2018-9-19	2025-5-15

#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事项

## 一、关联方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特别规定》《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关联方认定范围的要求，本行按照穿透原则将相应法人和自然人纳入关联方管理。

2025年末，本行关联方户数合计9,735户，比上年度增加784户，其中：关联法人980户，比上年度减少6户；关联自然人8,755人，比上年度增加790人。

关联法人中，本行主要股东7户，上述股东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958户；本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5户；董事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以及本行董事担任法定代表人的法人或其他组织10户。

关联自然人中，本行董事、总行和分行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总行部门助理级以上人员、支行正副行长和行长助理，以及其他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1,915人，以上人员近亲属6,772人；主要法人股东的董事、关键管理人员及控股自然人股东68人。

##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活动，交易的定价均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 三、关联交易情况

#### （一）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 1. 2025 年度关联交易余额情况

2025 年末，本行有余额的授信类关联交易 134 户 220 笔，余额共计 51.3 亿元，占资本净额比例为 21.14%，均为贷款业务。

2025 年末，关联方在本行存款余额 136.83 亿元，其中：关联法人在本行存款余额 123.60 亿元；关联自然人在本行存款余额 13.23 亿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在本行存款余额 0.16 亿元。

##### 2. 2025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本行新发生的授信类关联交易 12 户 41 笔，交易金额 34.01 亿元，均为贷款业务。

#### （二）关联交易的分类

##### 1. 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末，本行有余额的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 132 户 199 笔，余额共计 12.57 亿元，占资本净额比例为 5.18%。

2025 年，本行发生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 10 户 22 笔，交易金额 3.34 亿元，占资本净额比例为 1.38%。

##### 2.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末，本行有余额的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共 4 户 21 笔，

余额共计 38.73 亿元，占资本净额比例为 15.97%，全部为关联法人贷款业务。

2025 年，本行发生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 3 户 19 笔，交易金额 30.67 亿元；非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 1 户 6 笔，存款金额 25 亿元。交易对手分别为黑龙江省铁方高速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北大荒丰缘集团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铁方高速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本年度黑龙江省铁方高速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发生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 9 笔，金额 7.57 亿元，占资本净额的比例为 3.12%。截至 2025 年末，该客户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 12.12 亿元，占资本净额比例为 5%。

**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本年度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发生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 9 笔，金额 19.6 亿元，占资本净额的比例为 8.08%；发生存款业务 6 笔，存款金额 25 亿元，占资本净额的比例为 10.3%。

**北大荒丰缘集团有限公司：**本年度北大荒丰缘集团有限公司发生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 1 笔，金额 3.5 亿元，占资本净额的比例为 1.44%。

# 龙江银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 一、董事

姓名	性别	职务	是否领薪	个人持股
姜春洁	男	董事长	是	否
刘宇翔	男	董事	否	否
姜正华	女	董事	否	否
王正军	男	董事	是	否
程 帅	男	董事	否	否
蹇 侠	男	董事	否	否
李志强	男	董事	否	否
王 珏	女	董事	否	否
蔡楠竹	男	职工董事	是	否
吉 林	男	董事	否	否
陈 工	男	独立董事	否	否
施 烜	男	独立董事	否	否
刘绪华	男	独立董事	否	否
罗荣华	男	独立董事	否	否
董惠江	男	独立董事	否	否

## 二、监事

姓名	性别	职务	是否领薪	个人持股
陈若青	男	外部监事	是	否
蔡 宁	女	外部监事	否	否
魏庆安	男	股东监事	否	否
梁荣德	男	股东监事	否	否
朱思宇	女	职工监事	是	否
郭少军	男	职工监事	是	否

### 三、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性别	职务	分管工作
姜春洁	男	党委书记、董事长	主持龙江银行全面工作；负责总行党委工作；主持董事会工作；分管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董事会审计部、董事会办公室
王正军	男	党委副书记、行长	负责经营层全面工作；分管党委办公室（总行办公室）、风险管理部、资金财务部（不含集中采购工作）；代管机构金融部、贸易金融部；完成党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蔡楠竹	男	党委副书记	协助党委书记抓党的建设；分管党群工作部（党委宣传部、企业文化部）、直属机关党委、机关纪委、监督工作部、党委巡察办公室；完成党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姜东慧	女	党委委员、 驻行纪检监察组组长	分管省纪委监委驻龙江银行纪检监察组
冯宝升	男	党委委员、副行长、 首席合规官	牵头负责不良资产清收工作；分管资产保全部、内控合规部、法律事务部；完成党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李敬涛	男	党委委员、副行长、 工会主席	分管授信管理部、村镇银行管理部、工会工作部、集中采购工作；完成党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陈浩	女	党委委员、副行长	牵头负责对私业务；分管个人金融部（客户体验与消保中心）、个人信贷部、资产管理部、财富管理部；负责牵头理财子公司筹备工作；代管公司金融部、普惠金融部（乡村振兴金融部）；完成党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赵胜宾	男	董事会秘书	分管安全保卫部；协助董事长管理董事会办公室；完成党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高东明	男	行长助理	分管金融市场部、资产托管部筹备组、博士后工作站，协助党委书记管理龙江银行深化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完成党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那群威	男	首席信息官	牵头负责运营工作；分管运营管理部、渠道管理部、信息科技部；完成党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 董事简历

姜春洁，男，汉族，中共党员，1970年9月生，在职研究生，经济师，曾任中国银行黑龙江省鸡西市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双鸭山市分行行长、党委书记，省分行个人金融部总经理、党委委员、副行长，龙江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2023年12月任龙江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刘宇翔，男，汉族，中共党员，1969年8月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黑龙江省财政厅世行处副主任科员，国际金融处主任科员、副处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管理处处长；黑龙江省金控集团业务二部总经理、兼任政府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黑龙江省龙财资产经营公司总经理。现任黑龙江省大正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4年4月任龙江银行董事。

姜正华，女，朝鲜族，1975年1月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中粮集团战略部并购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粮资本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职务。现任中粮福临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年10月任龙江银行董事。

王正军，男，汉族，中共党员，1970年4月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中国农业银行齐齐哈尔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中国农业银行大兴安岭分行行长，中国农业银行黑龙江省分行农户金融部总经理，龙江银行副行长。现任龙江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2024年6月任龙江银行董事。

程 帅，男，汉族，中共党员，1981年7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黑龙江农合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黑龙江省财政厅金融处主任科员、副调研员、四级调研员，黑龙江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业务发展一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业务发展一部总经理。现任黑龙江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金融科技部总经理，黑龙江省征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4年4月任龙江银行董事。

蹇 侠，男，汉族，中共党员，1969年3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副主任兼培训中心总经理，深圳前海中粮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董事会秘书。2024年4月任龙江银行董事。

李志强，男，汉族，中共党员，1974年2月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黑龙江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财务总监（派驻黑龙江龙煤矿业控股集团任监事会专职监事），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主任会计师、投融资事业部副总经理，黑龙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2024年4月任龙江银行董事。

王 珏，女，汉族，中共党员，1968年10月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大庆市房产管理局计划财务科科长、房产管理科科长，大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融资部

主任，大庆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大庆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1年2月任龙江银行董事。

吉林，男，汉族，中共党员，1981年3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计划财务部高级经理、计划财务部助理总经理。现任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上海上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4月任龙江银行董事。

蔡楠竹，男，汉族，中共党员，1965年11月生，在职研究生，助理经济师，曾任省委组织部干部二处调研员、副处长，省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中心副主任，省委组织部综合信息处处长。现任龙江银行党委副书记。2025年9月任龙江银行职工董事。

陈工，男，汉族，中共党员，1958年6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厦门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厦门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温州商学院金融贸易学院院长。现任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开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0月任龙江银行独立董事。

施烜，男，汉族，中共党员，1958年8月生，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黑龙江省财政厅乡镇处副处长（正处级）、预算处副处长、社保处处长、社保资金管理中心主任（副厅级）。2019年10月任龙江银行独立董事。

刘绪华，男，汉族，中共党员，1963年10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哈电集团计划财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副总会计师、资产财务部部长；哈尔滨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哈尔滨电气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纪委书记；哈电集团、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部长；哈电租赁（天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哈尔滨电气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哈电集团哈尔滨电站阀门有限公司外部监事会主席，哈尔滨锅炉厂有限公司外部监事。2024年4月任龙江银行独立董事。

罗荣华，男，汉族，1980年8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曾任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讲师，副教授、博士生导师，教授、博士生导师、副院长，中国金融研究院常务副院长（正处级），澳洲国立大学访问学者。现任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和中国金融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院长，智能金融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执行院长，贵阳银行独立董事。2024年4月任龙江银行独立董事。

董惠江，男，汉族，1964年3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二级教授，曾任黑龙江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黑龙江大学法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2025年1月任龙江银行独立董事。

## 监事简历

陈若青，男，汉族，中共党员，1951年6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上海办事处党委书记、总经理，江南造船、上海纺织控股等集团副董事长，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上海办事处总经理级巡视员，上海创新中心基金公司筹备组组长，龙江银行独立董事。原龙江银行外部监事。

蔡 宁，女，汉族，中共党员，1977年10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原龙江银行外部监事。

魏庆安，男，汉族，中共党员，1973年4月生，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曾任黑龙江省农垦总局财务处主任科员、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红兴隆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发展战略部（粮食贸易流通部）总经理，黑龙江红兴隆农垦兴隆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黑龙江省农场管理学会第十届会员代表大会副理事长，中国农业会计学会第八届理事，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外指导教师。原龙江银行监事。

梁荣德，男，汉族，中共党员，1963年5月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齐齐哈尔军分区后勤部长、齐齐哈尔市财政局副局长。原龙江银行监事。

朱思宇，女，汉族，中共党员，1985年9月生，研究生学历，曾任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电子政务办副主任科员，七处副处长，人事处（驻外工作处）副处长、三级调研员，现任龙江银行党委组织部部长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原龙江银行职工监事。

郭少军，男，汉族，中共党员，1968年8月生，大学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黑龙江省分行营业部信贷管理处副主任科员，中国工商银行黑龙江省分行贷审会秘书，龙江银行风险管理条线员工、风险管控条线总经理助理、总行授信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龙江银行董事会审计部总经理级干部（负责日常工作）。原龙江银行职工监事。

##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姜春洁，前述董事基本情况中已列明，此处略。

王正军，前述董事基本情况中已列明，此处略。

蔡楠竹，前述董事基本情况中已列明，此处略。

姜东慧，女，汉族，中共党员，1971年10月生，在职研究生，曾任省国资委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副处长，省国资委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机关纪委书记、人事处处长，黑龙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党组成员、省纪委监委驻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纪检监察组组长。现任龙江银行党委委员、省纪委监委驻龙江银行纪检监察组组长。

冯宝升，男，汉族，中共党员，1975年6月生，研究生，中级经济师，曾任建设银行黑龙江省分行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内控合规部（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龙江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首席合规官。

李敬涛，男，汉族，中共党员，1975年3月生，在职研究生，正高级会计师，曾任龙江银行资金财务部副总经理、七台河市分行行长、总行资金财务部总经理兼集中采购中心主任。现任龙江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陈浩，女，汉族，中共党员，1973年9月生，在职研究生，会计师，曾任中国银行黑龙江省分行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部总经理、消费金融部总经理、个人数字金融部

总经理。现任龙江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赵胜宾，男，汉族，中共党员，1973年11月生，大学，曾任哈尔滨市公安局党委秘书、副处长，省政府办公厅二处副调研员，龙江银行总行党委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工会主席。现任龙江银行董事会秘书。

高东明，男，汉族，中共党员，1979年12月生，研究生，曾任中国银行监事会办公室高级内控经理、监事会办公室主管、监事会办公室高级监督专员。现任龙江银行行长助理。

那群威，男，满族，中共党员，1967年12月生，大学，曾任中国银行黑龙江省分行信息科技处科长、中银香港资讯科技处高级副主管、中国银行欧洲信息中心风险管理部主管、中银集团保险公司任数字运营总监、中国银行黑龙江省分行中层正职。现任龙江银行首席信息官。

# 年度薪酬情况

## 一、高管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依据《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暂行办法》，预发了2025年度基本年薪和部分绩效年薪，并发放了以前年度递延绩效薪酬和任期激励收入；报告期内，本行向年末在职的9位高管人员支付的应付薪酬（未扣除个人险金部分和个人所得税）合计578.54万元。

## 二、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相关规定，对管理序列人员和客户经理执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比例不低于40%，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3年。累计追索扣回、止付绩效薪酬金额339.53万元，涉及314人次。

# 公司治理情况

## 一、整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建立起权责清晰、运行规范、有效制衡、协调运转的公司治理架构。

党委是本行的领导核心，重大经营管理事项须经党委研究通过后，再由董事会或高级管理层作出决定，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股东大会是本行最高权力机构，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按照法定程序召开会议，行使职权，充分发挥了战略引领、风险监督和决策核心作用；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保持密切的沟通与联系，开展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履行各项监督职权和义务；高级管理层遵守诚信原则，谨慎、勤勉地履行职责并按照董事会决策开展经营管理工作。

本行完善治理架构和基础制度，修订公司章程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和监管制度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坚持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各领域，优化董事会成员结构，强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机制，建立健全规范的激励约束机制，持续提升公司治理质效，切实保障稳健经营、

防范系统性风险，实现可持续健康发展。

## 二、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为 1,419 户，其中：法人股东 76 户，自然人股东 1,343 户。报告期内，本行召开股东大会 3 次，审议通过 14 项议案，审阅 2 项报告。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行使应有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具体情况如下：

2025 年 1 月 10 日，本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 436 号龙江银行总行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书面通知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向全体股东发出。本次会议共有 16 名股东直接参加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30.03 亿股。经与会股东审议、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提供财务报告审计服务的议案》。黑龙江华谦律师事务所现场出席见证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025 年 3 月 25 日，本行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在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 436 号龙江银行总行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书面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向全体股东发出。本次会议共有 17 名股东直接参加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32.18 亿股。经与会股东审议、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关

于龙江银行收购依安润生村镇银行设立分支机构的议案》《关于龙江银行收购杜尔伯特润生村镇银行设立分支机构的议案》《关于龙江银行收购东宁润生村镇银行设立分支机构的议案》。黑龙江华谦律师事务所现场出席见证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025年6月23日，本行2024年度股东大会在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436号龙江银行总行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书面通知于2025年6月3日向全体股东发出。本次会议共有24名股东直接参加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4.18亿股。经与会股东审议、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龙江银行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蔡楠竹先生担任龙江银行第四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议案》《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龙江银行第三届监事会关于免去外部监事股东监事职务及废止监事会制度的议案》《关于龙江银行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龙江银行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成员2024年度履职监督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龙江银行监事会及其成员2024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龙江银行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2024年度履职监督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龙江银行2024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关于龙江银行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经营计划的议案》等10项议案，审阅了《关于龙江银行大股东2025年度自评估情况的报告》《关于龙江银行2024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等2项报告。黑龙江华谦律师事务所现场出席见证

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 三、关于董事、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

(一) 董事与董事会。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由 15 名董事组成，其中 5 名为独立董事。所有董事均具有经济、金融、财会或法律等相关领域丰富的工作经验和丰富的管理经验。报告期内，召开董事会会议 10 次，其中：现场会议 5 次，通讯会议 5 次，审议通过议案 57 项，审阅报告 61 项。

(二) 专门委员会。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规划（6S）、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控制、提名与薪酬、审计、消费者权益保护等 5 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权责明晰、分工明确。报告期内，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30 次，其中：战略规划（6S）委员会 8 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8 次，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7 次，审计委员会 5 次，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 次，审议通过议案 50 项，审阅报告 72 项。

(三)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2025 年，本行 5 名独立董事严格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始终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履职原则，充分发挥专业背景和丰富从业经验优势，认真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深入审议各项议案，促进董事会科学决策，为推动本行完善公司治理、夯实经营基础、防范金融风险发挥重要作用。施烜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陈工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绪华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罗荣华独立董事担任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各位主任委员按照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召集、召开专门委员会工作会议，及时研究审议关于审核高管任职资格、控股村镇银行重组、对经营层绩效考核、高管薪酬清算、重大关联交易、年度报告、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重要议案，听取经营管理情况、全面风险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反洗钱工作、消费者权益保护、各类业务专项审计等报告。独立董事对于拟聘高管、重大关联交易、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均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本行整体利益与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有效发挥监督、制衡与专业支持作用，不断提升本行公司治理质效。

#### **四、关于监事、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

（一）监事与监事会。报告期内，截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本行监事会规范运作，由 6 名监事组成（股东监事 2 名、职工监事 2 名、外部监事 2 名），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本行当时有效的章程规定。在监事会运作期间，报告期内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5 次，审议通过议案 15 项，审阅报告 48 项，切实履行了监督职责。

根据本行治理结构优化安排，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公司治理监管规定与公司法衔接有关事项的通知》及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行监事会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正式取消，在任 6 名监事于同月 15 日免去相应职务，相关免职程序符合法

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二）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截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本行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审计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外部监事担任，专门委员会运作符合监管要求及本行制度规定。在此期间，共召开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5 次，其中：提名委员会会议 3 次，审计监督委员会会议 2 次，审议通过议案 11 项，审阅报告 30 项，有效发挥了专业支撑作用。随着 2025 年 12 月 15 日本行在任监事的免职，原监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审计监督委员会同步终止运作。

（三）外部监事工作情况。报告期内，本行 2 名外部监事在监事会存续期内始终勤勉尽职，充分发挥专业专长，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当时有效的章程规定履行监督职能。外部监事积极参加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年度审计报告等各项议案，仔细审阅风险管理、经营管理、关联交易管理、专项审计、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等各类报告，并发表独立意见和专业建议；切实履行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职责，及时召集召开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主动参加监事会组织的履职评价工作，持续加强制度学习与监管政策培训，不断提升监督履职能力。各位外部监事从事监督工作时间均符合监管规定。

#### （四）监事会取消相关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公司治理监管规定与公司法衔接有关事

项的通知》要求，顺应银行业公司治理现代化改革趋势，本行积极推进治理结构优化工作，稳步实施监事会取消相关事宜，进一步厘清治理权责、提升监督效能。

### 1. 决策审议流程

本行严格遵循法定程序与公司治理规则，有序推进监事会取消相关议案审议：

(1) 2025年4月25日，本行第四届董事会召开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为治理结构调整奠定决策基础。

(2) 2025年6月23日，本行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确保相关调整符合股东意愿与法定要求。

### 2. 监管审批与备案进程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本行立即启动监管沟通与备案程序：

(1) 本行就公司章程修订事宜主动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黑龙江监管局保持密切沟通，依法履行公司章程核准程序。

(2) 2025年12月15日，本行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黑龙江监管局于12月12日出具的关于公司章程修改的批复文件，监管层面审批程序完成。

(3) 依据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行在任监事于2025年12月15日正式免职，确保人员调整与治理结构优化同步衔接。

(4) 2025年12月31日，本行新修改的公司章程在哈尔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变更（备案）登记，监事会取消相关事宜依法生效。

### 3. 治理优化意义与后续安排

本次取消监事会是本行主动契合法律法规与监管导向的重要举措，亦是银行业治理结构优化的主流实践。本行通过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原监事会法定职权，实现监督职能与治理架构有机融合，既精简治理层级、减少机构职能重叠，又强化监督的专业性与有效性，助力构建权责清晰、运转高效的现代化公司治理体系。

后续，本行将持续完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机制，明确职权边界与行权规范，强化监督独立性与专业能力建设，确保内部监督制衡机制有效运转。

## 五、高管人员考核、激励与约束机制

本行坚持激励与约束相统一的原则，高管层职责分工明确、绩效目标清晰。报告期内，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定了对经营层2025年度绩效考核的指标及目标值。依据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金融企业负责人薪酬审核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黑财际金〔2016〕39号）要求，根据《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暂行办法》《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绩效考核管理暂行办法》及《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薪酬管理暂行办法》，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龙江银行 2023 年度高管薪酬清算方案的议案》《关于龙江银行 2023 年度职业经理人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

# 龙江银行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

2025 年，本行董事会严格遵照《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规定和监管规范，落实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要求，勤勉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充分发挥科学决策作用，公司治理效能持续提升。

## 一、党的领导贯穿公司治理

修订公司章程，将党组织建设单独成章，强化党组织在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严格落实“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分别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和经营层。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公司治理全过程，落实党委会前置审议要求，坚持党委研究审议“三重一大”事项，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领导作用。全力培育“规范、稳健、互信、勤廉”的价值理念，切实净化政治生态和发展环境，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 二、健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进一步明晰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经营层职责边界，强化公司治理；补充职工董事 1 人，提升职工代表对公司治理、经营决策的参与和监督效能，针对董事离任和任期届满情况，积极推进新董事选任工作。聘任首席合规官和首席信息官，提升经营层履职效能。董事履职能力不断提升，加强董事培训学习，通过现场和视频相结合

的方式开展反洗钱、公司治理等专题培训；科学安排董事调研，围绕风险合规、经营情况等重点事项，合理规划调研行程，组织董事赴分行营业网点开展实地调研，加强董事履职决策信息支撑。

### **三、夯实公司治理基础制度**

按照新实施的《公司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完成公司章程修订工作，新公司章程已获得监管核准。健全完善董事会授权机制，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调整 2025 年对董事长的授权方案，批准 2026 年对董事长、行长的授权方案，明确授权范围和运行机制，大幅提升公司治理质效。

### **四、公司治理机制协调运转**

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行组织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经营计划、财务决算等 14 项重要议案，审阅了关联交易管理、大股东自评估等 2 项重要报告。组织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围绕全行化险改革发展中心任务和工作需要，研究并审议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经营计划、2025 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重大关联交易审批、村镇银行重组、高管薪酬清算等 57 项重要议案；审阅了经营管理、全面风险管理、关联交易管理、绿色信贷、反洗钱、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消费者权益保护、各类业务专项审计等 61 项重要报告。独立董事始终以维护存款人、中小股东及本行整体利益为根本，在审议高管薪酬、关联交易、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重大事项时，独立、客观地发表了意见，充分保障

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组织召开 30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会议，其中：董事会战略规划（6S）委员会工作会议 8 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会议 8 次，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会议 7 次，审计委员会工作会议 5 次，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会议 2 次；研究审议高管任职资格审核、对经营层绩效考核等 50 项重要议案；审阅了控股村镇银行管理等 72 项重要报告。全体董事忠实勤勉履行权利和义务，对重大事项审慎决策，切实维护本行整体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科学优化发展规划**

聘请第三方咨询公司进行战略优化工作，客观评估发展环境，结合经营实际，初步确立“1 套理念、2 个任务、3 大引擎、4 大定位、5 张名片”的战略体系，并构建了相应的目标体系，设计分行差异化发展思路，提出党建引领、渠道运营、风险合规、数字化、组织人力、资负管理、资源配置七大支撑。按期开展发展规划执行情况评估，及时跟进评估各项工作推进成效。

## **六、不断提高资本管理能力**

加强资本管理，科学制定年度资本规划及配置方案，有效发挥资本在全行业务发展中的约束功能和推动作用，不断提高资本运营水平。根据《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修订《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办法》，丰富资本监管指标，落实差异化的资本监管要求。完成资本管理系统建设，补齐资本管理科技短板，为后续资本精细化管理奠定基础。努力构建资本

补充长效机制，积极推进资本补充。

## **七、规范股东股权和关联交易管理**

加强股东行为管理，全面评估大股东资质、章程落实及合规遵守等情况。规范股权管理，严格依照制度，依法合规办理股权转让、质押、继承等变更业务。加强关联交易管理，对主要股东股权关系逐层穿透，及时更新关联方信息。优化关联交易信息管理系统，提升关联交易精细化管理水平。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定期审阅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审慎批准关联方授信议案，重点关注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规性，及时报告监管并完成关联交易信息披露。

## **八、不断提升信息披露管理水平**

本行严格落实监管规定，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原则，完善信息披露体系，强化信息审核与风险把关，通过官网及时对外披露了 2024 年度报告、社会责任报告、第三支柱信息、关联交易等信息，提高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透明度，维护和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九、切实加强风险合规管理**

统筹发展和安全，完善风险治理架构，推进风险管理制度建设，审议通过 2025 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恢复计划与处置计划等议案，定期审阅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重点加强对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等风险管理，为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的合规高效开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完成依安润生、杜尔伯特

润生、东宁润生三家控股村镇银行吸收合并设立支行工作，转让本行所持兴山本富村镇银行股权，推动怀远本富、孝昌本富村镇银行结构性重组。做好各项监管检查问题整改，规范重大及突发事件报告管理。持续强化合规管理效能，持续加强员工行为规范化、常态化、科学化管理，健全追责问责工作体系，提升反洗钱工作质量。优化审计专业人员结构，完善内部审计制度体系，推动审计工作平台系统投产应用，提升内部审计监督效能。

## 十、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定期审阅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创新开展多元化消保宣教活动，在消保工作中强化与监管部门的联动，持续扩大消保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全年受理客户投诉 689 件，降幅 8.49%。紧跟国家及省政府“双碳”和“美丽龙江”的战略步伐，深入推进绿色金融建设，定期审阅绿色信贷工作情况报告，完善绿色金融顶层设计及绿色金融相关制度指引，将绿色经营理念纳入整体经营规划，完善绩效考核，逐步提升绿色信贷的管理水平。

# 龙江银行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

2025 年，监事会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及本行公司章程等规定，紧密围绕全行改革发展和经营管理中心工作，依法忠实履行监督职责，在强化风险内控、推动战略执行、完善公司治理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报告期内，监事会规范运作，并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监管政策、《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 修订案）及股东大会决议完成监事会取消程序，相关监督职能实现平稳移交。

##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 （一）依法完成监事调整，保障监督连续稳定

报告期初，监事会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本行公司章程规定。根据工作需要，监事会依法完成 2 名职工监事任职。调整后，监事会成员结构保持稳定，为全年有效履职奠定了组织基础。

### （二）依法规范召开会议，有效履行监督职责

1. 规范召开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全年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 5 次，审议通过议案 15 项，审阅报告 48 项；召开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 3 次、审计监督委员会会议 2 次，审议议案 11 项，审阅报告 30 项。会议召集、召开及议事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本行公司章程规定。

2. 积极列席相关会议。全年组织监事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

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共计 39 次，听取重大经营管理、风险内控、财务审计等议题 200 余项。通过列席相关会议，监事会及时掌握全行经营动态与决策过程，提升了监督工作的及时性、针对性与穿透力。

3. 全体监事勤勉尽职。报告期内，全体监事均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履职，认真参加各项会议，积极参与审议与表决。全体监事能够基于专业判断，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意见并行使表决权，股东监事、外部监事履职时间均符合监管要求，有效保障了监事会监督职能的充分发挥。

### （三）聚焦主责主业，深化重点领域监督

1. 强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监督。持续关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定期审阅全面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等专项报告。紧盯不良资产处置、关联交易管理、反洗钱、案件防控、业务连续性等重点领域，对新增制度、产品及重大风险事项进行监督。督促管理层健全风险预警机制，压实风险管理责任。

2. 深化财务与绩效薪酬监督。认真履行财务监督职责，审阅年度财务决算、预算、利润分配方案等文件，对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发表独立审核意见。关注绩效薪酬制度设计与执行，审阅薪酬追索扣回情况、高管及职业经理人薪酬清算兑现方案，促进激励约束机制合规有效。

3. 关注战略执行与消费者权益保护。监督本行服务实体经济、

落实国家及区域发展战略情况，跟踪年度发展规划、资本规划、村镇银行管理等战略事项的执行进度与效果。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监督，审阅年度及半年度消保工作报告，督促经营层完善消保体制机制，切实提升金融服务质效。

4. 持续跟踪监管意见整改。高度重视监管机构的检查意见和风险提示，定期听取监管检查发现问题及整改情况汇报，监督并推动董事会、高级管理层落实整改要求，筑牢风险底线，促进依法合规经营。

#### （四）优化履职评价机制，促进治理主体尽责

不断完善以“日常监督—自评互评—集体审议—反馈应用”为核心的履职评价工作机制。通过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建立履职档案，常态化收集履职信息。科学优化评价指标，量化考核比重。认真组织开展202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结合述职报告、民主测评及日常监督情况，形成客观公正的评价结果，并按程序向监管机构及股东大会报告。

#### （五）加强自身能力建设，保障监督履职基础

面对不断深化的金融改革与监管要求，监事会持续加强自身建设，着力提升依法监督能力。报告期内，组织监事深入学习最新出台的银行业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及规范性文件，及时跟踪行业动态与监管导向，不断强化监事的法治意识、专业素养与履职能力，确保监事会的监督工作始终与最新的监管要求和行业发展保持同步，为有效履行监督职责奠定了坚实的专业基础。

## （六）完善制度体系建设，夯实长效监督基础

报告期内，监事会着力推进监督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修订并发布了《龙江银行监事履职行为规范》《龙江银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审计试行办法》及《龙江银行监事会信息交流和工作联系制度》三项制度。上述制度的修订与实施，进一步明确了监事履职标准与行为边界，规范了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审计工作程序，健全了监事会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之间常态化、制度化的信息沟通与协同机制，为监事会依法、独立、有效履行监督职责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

## 二、关于取消监事会相关情况的说明

为深入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公司法》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公司治理监管规定与公司法衔接有关事项的通知》精神，顺应公司治理现代化改革趋势，本行启动了治理结构优化工作。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经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5年6月23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黑龙江监管局相关批复，本行在任监事于2025年12月15日免去相应职务。本行新修改的公司章程已于2025年12月31日在哈尔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变更（备案）登记，监事会取消相关事宜依法正式生效。监事会取消后，其法定监督职能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

## 三、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一）经营与决策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依法开展经营活动，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本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未发现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本行公司章程或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公司重大资产交易

报告期内，未发现重大资产交易中有内幕交易、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本行资产流失的行为。

### （三）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关联交易存在违背公允性原则或损害本行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四）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本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体系持续运行，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对各类风险保持关注并积极应对，内控有效性不断提升。

### （五）股东大会决议执行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列席了股东大会会议，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提案和报告内容没有异议；监事会对年度股东大会及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和高管层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 （六）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遵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认真执行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七) 其他事项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知悉的其他重大事项无异议。

# 龙江银行 2025 年大事记

1 月-3 月,龙银理财睿满 C 理财产品连续 3 个月成功入选“普益标准”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收益榜。

2 月,荣获中国银联黑龙江分公司重点业务系统改造突出贡献奖。

8 月,完成湖北孝昌本富村镇银行结构性重组工作。

9 月,中国共产党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直属机关第三次代表大会胜利召开。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直属机关党委和直属机关纪委。

10 月,完成小微企业资金流信息系统开发建设,全年资金流信息查询量 558 次,查询量位列全省地方法人机构首位。

10 月,吸收合并控股东宁润生村镇银行,设立成为本行东宁支行等 7 家支行。

10 月,持续深化“政银企”合作模式,全国首个热电领域节水贷款项目落地双鸭山分行,签约金额 2,640 万元。

11 月,吸收合并控股杜尔伯特润生村镇银行和依安润生村镇银行,设立成为本行杜蒙润生支行、依安支行等 4 家支行。

12 月,荣获中国证券报颁发的“可持续投资金牛奖”。

12 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监管政策及股东大会决议完成监事会取消程序。

12 月,完成安徽怀远本富村镇银行和湖北兴山本富村镇银行结构性重组工作。

#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6)1400118号

## 目 录

	起始页码
审计报告	1-3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资产负债表	7
利润表	9
现金流量表	1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
财务报表附注	

##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6)1400118号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江银行”)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龙江银行2025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龙江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同时遵循了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龙江银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龙江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龙江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



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龙江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龙江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龙江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龙江银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焱双

中国注册会计师：



倪婷婷

中国·武汉

2026年4月22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现金及银行存款	八（一）	638,156.33	853,849.8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八（二）	22,547,515.95	24,865,151.30
贵金属			
存放联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八（三）	2,154,502.17	3,707,192.62
拆出资金	八（四）	8,388,501.94	6,521,258.29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八（五）	6,948,048.49	
持有待售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八（六）	139,099,526.25	151,627,267.41
金融投资	八（七）	209,614,016.00	178,307,477.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293,953.66	45,597,940.03
债权投资		156,921,816.09	124,576,783.93
其他债权投资		11,357,346.25	8,091,853.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900.00	40,900.0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八）	1,202,516.56	1,146,925.59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2,435,916.94	2,478,501.46
累计折旧		1,233,400.38	1,331,575.8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八（九）	54,994.73	29,851.17
使用权资产	八（十）	127,108.42	177,487.74
无形资产	八（十一）	114,117.84	111,863.71
商誉	八（十二）	340,000.00	34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三）	105,920.02	121,398.56
抵债资产	八（十四）	719,094.83	741,326.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五）	4,343,384.10	3,743,173.92
其他资产	八（十六）	1,107,114.34	1,293,527.80
资产总计		397,504,517.97	373,587,751.86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八（十七）	2,087,440.13	2,557,747.98
联行存放款项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八（十八）	72,127.56	1,034,484.98
拆入资金	八（十九）	1,882,683.32	2,001,048.92
衍生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八（二十）	1,000,036.99	16,108,112.08
吸收存款	八（二十一）	368,807,835.96	327,520,530.89
应付职工薪酬	八（二十二）	924,810.09	959,987.54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6,811.12	412,784.63
应交税费	八（二十三）	557,419.56	313,212.30
持有待售负债			
租赁负债	八（二十四）	118,132.46	159,227.22
预计负债	八（二十五）	49,683.83	49,683.83
应付债券	八（二十六）	1,353,964.24	2,567,932.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八（二十七）	557,889.89	506,940.57
其中：应付股利		1,984.61	1,984.61
<b>负债合计</b>		<b>377,412,024.03</b>	<b>353,778,908.58</b>
<b>股东权益：</b>			
股本	八（二十八）	4,360,000.00	4,3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二十九）	1,685,150.73	1,706,666.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八（三十）	163,622.80	451,159.3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八（三十一）	1,775,047.38	1,698,912.85
一般风险准备	八（三十二）	5,114,875.22	4,737,030.59
未分配利润	八（三十三）	6,956,200.38	6,739,021.24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20,054,896.51</b>	<b>19,692,790.90</b>
少数股东权益		37,597.43	116,052.38
<b>股东权益合计</b>		<b>20,092,493.94</b>	<b>19,808,843.28</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397,504,517.97</b>	<b>373,587,751.86</b>

单位负责人：

*张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知群*



## 合并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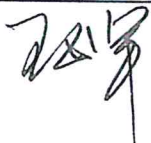
2025年度

编制单位：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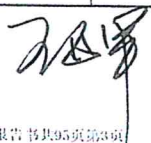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b>一、营业收入</b>		<b>5,434,133.97</b>	<b>4,452,334.01</b>
（一）利息净收入	八（三十四）	610,495.55	1,451,098.25
利息收入		8,325,658.50	9,614,166.88
利息支出		7,715,162.95	8,163,068.63
（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八（三十五）	179,221.92	229,021.5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90,118.06	283,983.7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0,896.14	54,962.23
（三）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六）	5,102,437.08	2,587,127.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四）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七）	-483,826.55	149,354.32
（六）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八）	16,452.37	30,394.86
（七）其他业务收入	八（三十九）	8,242.59	9,496.21
（八）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	1,087.43	-4,168.73
（九）其他收益	八（四十一）	23.58	10.43
<b>二、营业支出</b>		<b>4,966,014.53</b>	<b>4,006,103.80</b>
（一）税金及附加		85,321.93	69,562.02
（二）业务及管理费	八（四十二）	2,019,786.81	2,131,961.89
（三）信用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八（四十三）	2,793,816.42	1,781,758.96
（四）其他资产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八（四十四）	55,083.11	10,769.45
（五）其他业务成本	八（四十五）	12,006.26	12,051.47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468,119.44</b>	<b>446,230.22</b>
加：营业外收入	八（四十六）	12,184.20	7,601.85
减：营业外支出	八（四十七）	12,409.06	5,599.21
<b>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b>		<b>467,894.58</b>	<b>448,232.85</b>
减：所得税费用	八（四十八）	-164,785.12	-255,983.66
<b>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632,679.70</b>	<b>704,216.51</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1,158.32	733,353.67
少数股东损益		-38,478.62	-29,137.16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287,536.59</b>	<b>223,542.99</b>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7,536.59	223,542.99
1.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105.00	-106,938.00
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0,641.59	330,480.99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32,632.10	326,278.89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291.73	4,202.10
(3) 其他		-7,717.7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345,143.11</b>	<b>927,759.49</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3,621.73	956,896.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478.62	-29,137.16
<b>八、每股收益</b>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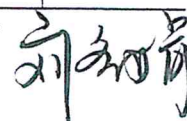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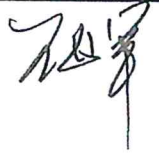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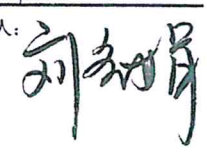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8,370,690.97	39,918,854.2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70,000.00	388,267.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5,100,445.00	3,596,745.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688,537.45	7,104,004.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04.92	293,792.1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7,519,088.34</b>	<b>51,301,663.24</b>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1,437,564.45	19,592,260.3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04,404.93	166,898.3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18,300.00	828,974.0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569,676.46	10,538,274.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8,785.12	1,019,211.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7,415.94	136,056.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296.66	1,668,702.7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039,685.34</b>	<b>33,950,377.9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八（四十九）	<b>29,558,773.68</b>	<b>17,351,285.2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126,987.07	94,250,773.4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87,435.81	3,309,152.4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2,614,422.88</b>	<b>97,559,925.94</b>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5,135,091.42	127,999,780.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9,348.04	236,492.7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85,324,439.46</b>	<b>128,236,272.8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2,710,016.58</b>	<b>-30,676,346.8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同业存单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99,729.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4,367.79	3,167,391.9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524,097.52</b>	<b>3,167,391.9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524,097.52</b>	<b>-3,167,391.93</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6,452.37</b>	<b>30,414.34</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八（四十九）	<b>5,341,111.95</b>	<b>-16,462,039.19</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四十九）	19,801,845.59	36,263,884.78
<b>六、年末现金及等价物余额</b>	八（四十九）	<b>25,142,957.54</b>	<b>19,801,845.59</b>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15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00,000.00				1,747,765.63		227,616.40	1,621,075.65	4,124,537.45	6,095,997.91	18,776,093.04	160,889.05	18,936,882.07
二、本年年初余额	4,300,000.00				1,747,765.63		227,616.40	1,621,075.65	4,124,537.45	6,095,997.91	18,776,093.04	160,889.05	18,936,882.0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1,098.80		225,542.99	77,837.20	612,493.14	43,023.33	915,797.86	-53,836.65	861,961.21
(一)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098.80		225,542.99			733,353.67	986,896.66	-29,137.16	927,759.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 专项储备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分配的股利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300,000.00				1,706,666.83		453,159.39	1,698,912.85	4,737,030.59	6,739,021.24	19,692,790.90	116,052.38	19,808,843.28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Signature)*

*(Signature)*

*(Signature)*





#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资产：</b>			
现金及银行存款		623,865.34	806,779.8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333,693.18	22,341,654.67
贵金属			
存放联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1,815,862.86	2,983,810.27
拆出资金		8,388,501.94	6,521,258.29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948,048.49	
持有待售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十二（一）	138,499,692.47	150,574,034.11
金融投资	十二（二）	209,614,016.00	178,307,477.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293,953.66	45,597,940.03
债权投资		156,921,816.09	124,576,783.93
其他债权投资		11,357,346.25	8,091,853.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900.00	40,9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198,800.00	508,807.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81,721.99	1,109,357.76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2,400,531.58	2,407,903.72
累计折旧		1,218,809.59	1,298,545.9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54,989.48	29,496.09
使用权资产		122,152.10	168,601.73
无形资产		113,889.59	111,125.37
商誉		340,000.00	34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05,664.55	120,823.56
抵债资产		706,732.10	710,135.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43,384.10	3,743,173.92
其他资产		1,101,606.62	1,280,551.80
<b>资产总计</b>		<b>396,492,620.81</b>	<b>369,657,087.57</b>

单位负责人：

王卫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卫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智勇





#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87,440.13	2,557,747.98
联行存放款项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44,154.98	3,411,145.94
拆入资金		1,882,683.32	2,001,048.92
衍生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00,036.99	16,108,112.08
吸收存款		367,587,357.60	321,094,537.95
应付职工薪酬		915,360.88	946,602.69
其中: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7,564.16	399,788.17
应交税费		555,861.52	311,184.71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应付款			
租赁负债		113,361.55	152,132.83
预计负债		49,683.83	49,683.83
应付债券		1,353,964.24	2,567,932.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557,482.49	494,431.55
其中: 应付股利		1,984.61	1,984.61
<b>负债合计</b>		<b>376,347,387.53</b>	<b>349,694,560.75</b>
<b>股东权益:</b>			
股本		4,360,000.00	4,3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20,677.35	1,720,677.35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3,622.80	451,159.3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75,047.38	1,698,912.85
一般风险准备		5,050,112.94	4,672,268.31
未分配利润		7,075,772.81	7,059,508.92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20,145,233.28</b>	<b>19,962,526.82</b>
少数股东权益			
<b>股东权益合计</b>		<b>20,145,233.28</b>	<b>19,962,526.82</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396,492,620.81</b>	<b>369,657,087.57</b>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附注	本金额	上年金额
<b>一、营业收入</b>		<b>5,479,028.20</b>	<b>4,433,196.73</b>
(一) 利息收入	十二(四)	626,222.37	1,433,071.02
利息收入		8,226,035.97	9,455,455.81
利息支出		7,599,813.60	8,022,384.79
(二)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79,089.61	228,416.8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89,497.10	282,709.8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0,407.49	54,293.02
(三)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五)	5,131,971.42	2,587,127.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四)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3,826.85	149,354.32
(六)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452.37	30,394.86
(七) 其他业务收入		8,017.54	8,999.83
(八)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0.73	-4,168.73
(九) 其他收益		20.71	1.41
<b>二、营业支出</b>		<b>4,882,978.53</b>	<b>3,918,033.75</b>
(一) 税金及附加		84,683.11	68,829.50
(二) 业务及管理费		1,954,049.53	2,044,428.64
(三)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2,777,626.42	1,782,789.14
(四)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35,068.15	10,408.82
(五) 其他业务成本		11,551.32	11,577.66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596,049.67</b>	<b>515,162.98</b>
加：营业外收入		12,101.51	6,730.26
减：营业外支出		12,078.77	5,106.35
<b>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b>		<b>596,072.41</b>	<b>516,786.89</b>
减：所得税费用		-165,272.98	-261,585.14
<b>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761,345.39</b>	<b>778,372.03</b>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287,536.59</b>	<b>223,542.99</b>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7,536.59	223,542.99
1.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105.00	-106,938.00
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0,641.59	330,480.99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32,632.10	326,278.89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291.73	4,202.10
(3) 其他		-7,717.7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473,808.80</b>	<b>1,001,915.02</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八、每股收益</b>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王公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公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知娟



# 现金流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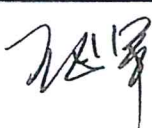
2025年度

编制单位：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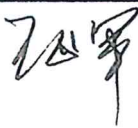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41,229,490.00	40,548,428.9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70,000.00	393,517.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15,100,445.00	3,596,745.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568,696.15	6,857,160.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19.41	297,202.4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0,272,160.56</b>	<b>51,693,054.06</b>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1,013,530.58	19,971,836.1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262,787.81	1,752,799.0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18,300.00	828,974.0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309,903.08	10,293,161.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9,777.27	959,836.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9,143.15	147,746.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031.65	2,169,287.1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41,587.62</b>	<b>36,123,640.58</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十二（六）	<b>31,413,748.18</b>	<b>15,569,413.48</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553,160.41	94,248,815.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87,435.81	3,309,152.4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3,040,596.22</b>	<b>97,557,967.59</b>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5,135,098.13	127,798,821.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5,815.81	244,257.2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85,340,913.94</b>	<b>128,043,078.96</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2,300,317.72</b>	<b>-30,485,111.38</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发行同业存单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99,729.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6,524.07	3,166,757.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526,253.80</b>	<b>3,166,757.1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526,253.80</b>	<b>-3,166,757.1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6,452.37</b>	<b>30,414.34</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十二（六）	<b>7,603,629.03</b>	<b>-18,052,040.7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二（六）	17,032,478.85	35,084,519.5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十二（六）	<b>24,636,107.88</b>	<b>17,032,478.85</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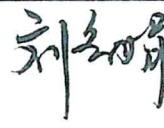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60,000.00	—	—	—	1,720,677.35	—	451,159.39	—	7,059,508.92	19,962,526.82	—	19,962,526.82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60,000.00	—	—	—	1,720,677.35	—	451,159.39	—	7,059,508.92	19,962,526.82	—	19,962,526.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287,536.59	—	16,263.89	182,706.46	—	182,706.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87,536.59	—	16,263.89	473,808.77	—	473,808.77
(二)所有者投入和返还资本	—	—	—	—	—	—	—	—	761,344.63	-291,102.31	—	-291,102.31
(三)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七)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盈余公积结转	—	—	—	—	—	—	—	—	—	—	—	—
2.专项储备结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专项储备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5.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八)其他	—	—	—	—	—	—	—	—	—	—	—	—
1.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专项储备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5.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360,000.00	—	—	—	1,720,677.35	—	163,622.80	—	7,075,772.81	20,145,233.28	—	20,145,233.28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奇峰*

*刘奇峰*

*刘奇峰*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60,000.00			1,720,677.35		227,616.40		1,621,075.65	4,089,775.17	7,489,617.03	19,478,761.60	19,478,761.6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60,000.00			1,720,677.35		227,616.40		1,621,075.65	4,089,775.17	7,489,617.03	19,478,761.60	19,478,761.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23,542.99		77,837.20	612,493.14	-430,108.11	483,765.22	483,765.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3,542.99				778,372.03	1,001,915.02	1,001,915.02	
1. 所有非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的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 专项储备增减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三) 盈余公积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计提盈余公积													
任盈余公积													
# 储备基金													
# 专项储备基金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派													
1. 其他													
4.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1.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360,000.00			1,720,677.35		451,159.39		1,698,912.85	4,672,268.31	7,059,508.92	19,962,526.82	19,962,526.8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正军*

*王正军*

*刘冬明*



#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 1、 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江银行”或“本行”，龙江银行及其所有子公司合称为“本集团”。本行 2009 年 12 月 22 日经黑银监复[2009] 309 号《中国银监会黑龙江监管局关于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批准于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根据本行发起人订立的发起人协议，本行于 2009 年 12 月 22 日承继原大庆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七台河市城市信用社股份有限公司（统称“四行社”）的所有资产及负债，相关业务转让予本银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共在黑龙江省内设有一级分行 13 家，下设 4 家村镇银行子公司。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1056H223010001 号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 436 号

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0695223154R

注册资本：肆拾叁亿陆仟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姜春洁

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 2、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基金销售；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财务报表经本行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批准报出。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及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二)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四)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 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 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 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 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 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 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 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 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 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减少商誉, 商誉不足冲减的, 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 除上述情况以外, 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 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十)“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拟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



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十）“长期股权投资”、2、（4））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六）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十）“长期股权投资”、2、（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八） 外币业务

###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九）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十）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但对于其中属于非交易性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



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集团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



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



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七）“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 （十一）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合同或协议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方买入债券、贷款及票据等，之后在合约约定的日期再按协议价格返售给对方的资金拆借业务。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合同或协议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将债券、贷款及票据等卖给交易对方，之后在合约约定的日期再按协议价格向对方购回的资金拆借业务。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记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或“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目下的相关债券、贷款和



票据仍在本集团资产类的相关科目中反映，不予终止确认。按返售合约买入的债券、贷款及票据等，不予以确认。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 （十二）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构筑物	15-30	3	6.46-3.23
电子设备	3-5	0	33.33-20.00
交通运输工具	6	0	16.67
固定资产装修	5-10	0	20.00-10.00
其他机具设备	5	0	20.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七）“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



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十三）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七）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 （十四）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资产处置收益。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价值扣除已计入抵债资产原值的评估费、代垫诉讼费及为取得抵债资产支付的抵债资产欠缴的税费转入固定资产，已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的，同时结转跌价准备。

### （十五）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七)“非流动非金融资



产减值”。

####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主要长期待摊费用项目的内容、摊销方法和摊销年限如下表所示。对本集团租入营业网点的装修费、广告费等支出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 （十七）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 （十八）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的设定受益计划，具体为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本集团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十九） 应付债券

本集团发行的非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分别进行处理。首先确认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其次按照该可转换公司



债券整体发行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

## （二十）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3）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4）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5）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二十一）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产生的预计负债主要事项及原因：

- （1）未决诉讼
- （2）表外信用承诺损失。

## （二十二） 受托业务

本集团以托管人或代理人等受托身份进行业务活动时，相应产生的资产以及将该资产偿还客户的责任均未被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资产托管业务是指本集团经有关监管部门批



准作为托管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与委托人签订资产托管协议，履行托管人相关职责的业务。由于本集团仅根据托管协议履行托管职责并收取相应费用，并不承担托管资产投资所产生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托管资产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本集团代表委托人发放委托贷款，记录在表内。本集团以受托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本集团与这些委托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委托贷款发放的标准以及所有条件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和还款安排等，均由委托人决定。本集团对与这些委托贷款有关的管理活动收取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收入。委托贷款的损失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 （二十三） 利息收入和支出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中计息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例如提前还款权）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即账面余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之后的净额）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占用资金的时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在相应期间予以确认。

### （二十四）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本集团确认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反映其向客户提供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并于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在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通过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进行的服务；
  - (3) 本集团在履约过程中所进行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 其他情况下，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



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二十六）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



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七） 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营业用房及软件。

####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2）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二）“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二十八）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 1、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本年末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主要包括基金、股票、信托及资管产品等。

### 2、估值技术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集团使用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①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②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



负债的报价。③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信用利差等。④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只有在相关资产或负债不存在市场活动或者市场活动很少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本集团在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还是其他综合收益等会计处理问题，由要求或允许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或披露的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规范，参见本附注四中其他部分相关内容。

##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本年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年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集团本年无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 六、 税项

###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1%-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千元)	认缴持股比例 (%)	实缴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千元)	取得方式
1	安徽怀远本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级	境内金融 子企业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金融业	38,800.00	69.59	69.59	69.59	27,000.00	投资设立
2	武夷山本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级	境内金融 子企业	福建省武夷山市	福建省武夷山市	金融业	100,000.00	51.00	51.00	51.00	51,000.00	投资设立
3	宁夏宁东本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级	境内金融 子企业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金融业	80,000.00	81.63	81.63	81.63	65,300.00	投资设立
4	安徽灵璧本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级	境内金融 子企业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	金融业	80,000.00	69.38	69.38	69.38	55,500.00	投资设立



(二)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少数股东

序号	企业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当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千元)	当年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年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千元)
1	武夷山本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49.00	-3,150.24		51,056.35
2	安徽灵璧本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30.62	-3,562.92		-24,595.21

2、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年数 (千元)		上年数 (千元)	
	武夷山本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灵璧本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武夷山本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灵璧本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合计	270,874.58	117,684.99	300,453.53	143,402.41
负债合计	169,639.90	105,839.27	192,789.79	119,922.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234.68	11,845.72	107,663.74	23,479.75
营业收入	5,812.67	389.40	7,969.78	2,462.18
净利润	-6,429.06	-11,634.03	-2,947.67	-5,632.36



项目	本年数 (千元)		上年数 (千元)	
	武夷山本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灵璧本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武夷山本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灵璧本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收益总额	-6,429.06	-11,634.03	-2,947.67	-5,632.3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4,360.11	15,959.71	15,002.19	26,789.66

(三)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1、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原子公司的情况

原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	本年内不再成为子公司的原因
杜尔伯特润生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大庆市	金融业	89.35	89.35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吸收合并为支行
东宁润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	金融业	51.00	51.00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吸收合并为支行
依安润生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金融业	51.00	51.00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吸收合并为支行
兴山本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宜昌市	金融业	51.00	51.00	处置子公司



孝昌本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省孝感市	金融业	100.00	100.00	处置子公司
----------------	--------	-----	--------	--------	-------

2、原子公司在处置日和上一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的财务状况



单位：千元

原子公司名称	处置日	处置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所有者权益总额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所有者权益总额
孝昌本富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5 月 30 日	124,679.17	117,559.66	7,119.51	141,967.04	131,981.90	9,985.14
东宁润生村镇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1 日	3,883,487.14	3,845,708.05	37,779.09	3,624,816.31	3,549,647.08	75,169.23
杜尔伯特润生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1 月 3 日	265,594.42	261,132.39	4,462.03	327,588.71	316,096.03	11,492.68
依安润生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1 月 3 日	1,055,090.02	1,047,494.47	7,595.55	1,144,835.45	1,124,973.63	19,861.82
兴山本富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2 月 21 日	250,796.89	197,821.62	52,975.27	277,950.74	219,773.08	58,177.66

3、原子公司本年初至处置日的经营成果

单位：千元

原子公司名称	处置日	本年初至处置日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净利润



原子公司名称	处置日	本年初至处置日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净利润
孝昌本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5 月 30 日	687.25	3,531.50	-2,865.63
东宁润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1 日	-20,598.62	16,799.64	-37,390.14
杜尔伯特润生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1 月 3 日	-3,005.71	4,021.27	-7,030.65
依安润生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1 月 3 日	-4,091.02	8,059.35	-12,266.27
兴山本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2 月 21 日	-44.97	4,751.70	-5,202.39



## 八、 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年初”指 2025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指 2024 年度，“本年”指 2025 年度。

## (一) 现金及银行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574,622.16	778,401.85
自助设备占款	63,534.17	75,447.96
合 计	638,156.33	853,849.81

## (二)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存放中央银行备付金存款	22,440,137.14	24,757,776.76
缴存中央银行财政存款	98,018.00	98,654.00
小 计	22,538,155.14	24,856,430.76
应计利息	9,360.81	8,720.54
合 计	22,547,515.95	24,865,151.30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17,828,855.77	15,810,774.85
缴存中央银行财政存款	98,018.00	98,654.00
合 计	17,926,873.77	15,909,428.85

注：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人民币及外币存款法定准备金和财政存款，此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本集团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00%，外币法定存款准备金率为 4.00%。超额存款准备金包括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用途的资金及其他各项非限制性资金。

## (三)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存放境内银行同业款项	2,138,660.47	3,653,969.67
存放境外同业款项	15,567.56	40,144.20
小 计	2,154,228.03	3,694,113.87
应计利息	294.49	13,898.38
合 计	2,154,522.52	3,708,012.25
减：存放同业坏账准备	20.35	819.63
合 计	2,154,502.17	3,707,192.62

**(四) 拆出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拆放境内银行同业款项	8,577,418.80	6,719,500.00
拆放境外同业款项		
小 计	8,577,418.80	6,719,500.00
应计利息	10,634.12	1,258.29
合 计	8,588,052.92	6,720,758.29
减：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199,550.98	199,500.00
账面价值	8,388,501.94	6,521,258.29

**(五)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1) 按担保物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	6,947,373.00	
其中：政府债券	3,294,439.00	
政策性金融债券	3,652,934.00	
小 计	6,947,373.00	
应计利息	675.49	
合 计	6,948,048.49	
减：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6,948,048.49	



## (2)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6,947,373.00	
小 计	6,947,373.00	
应计利息	675.49	
合 计	6,948,048.49	
减：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6,948,048.49	

## (六)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按计量方式分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以摊余成本计量	108,930,235.56	74.21	107,134,634.85	67.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7,853,257.27	25.79	51,051,266.07	32.27
小 计	146,783,492.83	100.00	158,185,900.92	100.00
应计利息	1,970,177.60	—	1,639,014.26	—
合 计	148,753,670.43	—	159,824,915.18	—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损失准备	9,654,144.18	—	8,197,647.77	—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39,099,526.25	—	151,627,267.41	—

其中：(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企业贷款	87,361,021.32	80.20	85,703,542.20	80.00
个人贷款	19,766,340.93	18.14	19,259,234.35	17.98
其中：个人消费贷款	7,162,643.27	6.57	6,450,137.36	6.03
个人住房贷款	8,199,549.77	7.53	9,032,261.24	8.43
农户贷款	3,894,255.79	3.57	3,269,059.63	3.05
信用卡透支	509,892.10	0.47	507,776.12	0.47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小计	107,127,362.25	98.34	104,962,776.55	97.98
贸易融资	1,447,520.02	1.33	1,779,991.71	1.66
垫款	355,353.29	0.33	389,530.89	0.36
票据贴现			2,335.70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和	108,930,235.56	100.00	107,134,634.85	100.00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贴现资产	8,140,260.81	21.50	30,767,246.31	60.27
福费廷	29,712,996.46	78.50	20,284,019.76	39.73
合 计	37,853,257.27	100.00	51,051,266.07	100.00

## 2、按客户行业分布情况分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制造业	25,133,047.21	21.14	23,468,911.14	21.72
批发和零售业	14,457,031.63	12.16	15,348,717.14	14.1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321,620.44	7.84	11,748,972.45	10.8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310,392.78	6.15	6,072,562.76	5.61
房地产业	6,998,448.73	5.89	7,899,229.48	7.30
建筑业	6,698,959.29	5.64	5,428,478.85	5.02
卫生和社会工作	5,166,213.11	4.35	5,250,154.07	4.85
采矿业	4,328,067.20	3.64	3,436,867.78	3.1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066,659.11	2.58	2,665,490.40	2.4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122,882.83	1.79	1,631,187.98	1.5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458,799.55	1.23	1,937,290.62	1.79
教育	982,371.32	0.83	1,034,371.32	0.96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728,192.50	0.61	94,530.00	0.09
住宿和餐饮业	477,192.37	0.40	566,743.14	0.52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93,689.64	0.33	428,553.35	0.40
农、林、牧、渔业	249,754.99	0.21	618,286.19	0.5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39,275.25	0.20	242,718.14	0.22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31,296.68	0.03		
福费廷	29,712,996.46	24.98	20,284,019.76	18.75
公司贷款和垫款小计	118,876,891.09	100.00	108,157,084.57	100.00
个人贷款	19,766,340.93		19,259,234.35	
票据贴现	8,140,260.81		30,769,582.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146,783,492.83		158,185,900.92	
应计利息	1,970,177.60		1,639,014.26	
合 计	148,753,670.43		159,824,915.18	
减：贷款损失准备	9,654,144.18		8,197,647.77	
账面价值	139,099,526.25		151,627,267.41	

3、按担保方式分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信用贷款	62,093,935.51	42.30	64,663,762.81	40.88
保证贷款	48,013,061.97	32.71	51,392,382.56	32.49
抵押贷款	27,488,678.94	18.73	33,608,243.57	21.25
质押贷款	9,187,816.41	6.26	8,521,511.98	5.38
贷款和垫款总额	146,783,492.83	100.00	158,185,900.92	100.00
应计利息	1,970,177.60	—	1,639,014.26	—
合 计	148,753,670.43	—	159,824,915.18	—
减：贷款损失准备	9,654,144.18	—	8,197,647.77	—
账面价值	139,099,526.25	—	151,627,267.41	—

4、贷款和垫款及贷款损失准备分析

其中：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变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 信用损失（已 发 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1,054,607.87	2,581,179.87	4,561,860.03	8,197,647.77
本年转移				
至第一阶段				
至第二阶段	-822,521.35	822,521.35		
至第三阶段		-2,414,200.07	2,414,200.07	
加：本年计提			1,416,292.16	1,416,292.16
加：本年收回原核销			63,506.52	63,506.52
减：本年转销			9,870.58	9,870.58
减：资产转让			13,431.69	13,431.69
加：汇率变动				
年末余额	232,086.52	989,501.15	8,432,556.51	9,654,144.18

(续)

项目	上年发生额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969,226.14	1,577,451.06	4,417,703.61	6,964,380.81
本年转移				
至第一阶段				
至第二阶段		-1,704.65	1,704.65	
至第三阶段	-4.37	-414.16	418.53	
加：本年计提	85,386.10	1,005,847.62	159,950.41	1,251,184.13
加：本年收回原核销			320.22	320.22
减：本年转销			18,237.39	18,237.39
减：资产转让				
加：汇率变动				
年末余额	1,054,607.87	2,581,179.87	4,561,860.03	8,197,647.77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变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年初余额	6,210.87			6,210.87
本年计提/转回	-4,193.96			-4,193.96
年末余额	2,016.91			2,016.91

(续)

项目	上年发生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年初余额	278.16			278.16
本年计提/转回	5,932.71			5,932.71
年末余额	6,210.87			6,210.87

## (七) 金融资产

## 1、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基金投资	18,863,939.50	23,686,171.47
非保本资产管理计划	21,114,338.62	20,533,079.83
金融机构债券	523,195.51	542,924.50
非保本信托受益权投资	789,593.38	833,070.01
交易性其他投资	2,886.65	2,694.22
合计	41,293,953.66	45,597,940.03

## 2、债权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政府债券	74,892,023.09	64,668,838.48
同业及其它金融机构债券	61,535,142.54	34,976,705.28
企业债券	807,015.34	2,502,361.59
债券投资小计	137,234,180.97	102,147,905.35
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投资计划	18,178,355.92	20,252,324.18
其他投资	3,875,956.53	3,295,353.93
其他投资小计	22,054,312.45	23,547,678.11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159,288,493.42	125,695,583.46
应计利息	1,163,669.82	1,085,093.99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3,530,347.15	2,203,893.52
账面价值	156,921,816.09	124,576,783.93

## 3、其他债权投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政府债券	3,712,726.04	5,045,202.46
其他非政府债券	7,518,322.68	2,953,330.35
小 计	11,231,048.72	7,998,532.81
应计利息	126,297.53	93,321.10
合 计	11,357,346.25	8,091,853.91

##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40,900.00	40,900.00
合 计	40,900.00	40,900.00

## (八)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202,516.56	1,146,925.59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202,516.56	1,146,925.59

##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家具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820,122.24	18,422.78	352,811.98	287,144.46	2,478,501.46
2、本年增加金额	123,218.51	115.74	8,508.05	13,110.55	144,952.85
(1) 购置	115,549.35	115.74	8,508.05	13,110.55	137,283.69
(2) 在建工程转入	7,669.16				7,669.16
3、本年减少金额	3,846.67	5,300.27	102,695.46	75,694.97	187,537.37
处置或报废	3,846.67	5,300.27	102,695.46	75,694.97	187,537.37
4、年末余额	1,939,494.08	13,238.25	258,624.57	224,560.04	2,435,916.9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725,834.51	16,235.96	332,541.67	256,963.73	1,331,575.87
2、本年增加金额	62,060.51	937.51	12,748.26	10,525.30	86,271.58
计提	62,060.51	937.51	12,748.26	10,525.30	86,271.58
3、本年减少金额	2,345.03	5,300.27	102,494.87	74,306.90	184,447.07
处置或报废	2,345.03	5,300.27	102,494.87	74,306.90	184,447.07
4、年末余额	785,549.99	11,873.20	242,795.06	193,182.13	1,233,400.3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153,944.09	1,365.05	15,829.51	31,377.91	1,202,516.56
2、年初账面价值	1,094,287.73	2,186.82	20,270.30	30,180.74	1,146,925.59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部分房产未办理权属证明，涉及资产原值 198,904.03 千元。

#### (九) 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营业用房	28,677.91		28,677.91	11,360.11		11,360.11
其他在建工程	26,316.82		26,316.82	18,491.06		18,491.06
合 计	54,994.73		54,994.73	29,851.17		29,851.17



(十)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租赁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96,785.78	37,400.68	534,186.46
2、本年增加金额	61,766.17		61,766.17
租赁	61,766.17		61,766.17
3、本年减少金额	271,618.81	37,400.68	309,019.49
处置	271,618.81	37,400.68	309,019.49
4、年末余额	286,933.14		286,933.1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31,108.78	25,589.94	356,698.72
2、本年增加金额	77,774.45	11,810.74	89,585.19
本年计提	77,774.45	11,810.74	89,585.19
3、本年减少金额	249,058.51	37,400.68	286,459.19
处置	249,058.51	37,400.68	286,459.19
4、年末余额	159,824.72		159,824.72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27,108.42		127,108.42
2、年初账面价值	165,677.00	11,810.74	177,487.74

(十一) 无形资产

项 目	软件使用权	核心存款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55,551.53	201,000.00	20,627.95	477,179.48
2、本年增加金额	18,533.51		4,352.53	22,886.04
购置	18,533.51		4,352.53	22,886.04
3、本年减少金额	570.25		2.13	572.38
处置	570.25		2.13	572.38
4、年末余额	273,514.79	201,000.00	24,978.35	499,493.14



项 目	软件使用权	核心存款	其他	合 计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62,777.41	201,000.00	1,538.36	365,315.77
2、本年增加金额	17,972.02		2,460.34	20,432.36
计提	17,972.02		2,460.34	20,432.36
3、本年减少金额	370.70		2.13	372.83
处置	370.70		2.13	372.83
4、年末余额	180,378.73	201,000.00	3,996.57	385,375.30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93,136.06		20,981.78	114,117.84
2、年初账面价值	92,774.12		19,089.59	111,863.71

## （十二） 商誉

### 商誉账面价值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购四行社形成的商誉	340,000.00			340,000.00
合 计	340,000.00			340,000.00

注：本集团于2009年12月22日收购四行社的业务，本集团将收购合并成本与取得的四行社可辨认净资产之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根据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测试商誉不存在减值。

##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余额
与政府医院等合作项目	73,338.94	4,802.40	12,544.29	65,597.05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摊销	30,811.85	6,582.38	9,077.66	28,316.57
修理费摊销	3,033.72	2,302.13	1,413.31	3,922.54
软件服务费摊销	1,320.13		990.10	330.03
电子设备维护服务费	593.54		416.90	176.64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余额
广告费摊销	495.57		393.54	102.03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804.81	1,427.71	5,757.36	7,475.16
合 计	121,398.56	15,114.62	30,593.16	105,920.02

(十四) 抵债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774,996.09	752,095.52
其他	181.20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56,082.46	10,769.45
账面价值	719,094.83	741,326.07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777,318.44	3,944,329.61	13,731,264.62	3,432,816.1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10,703.26	52,675.82		
预计离职后福利	422,825.27	105,706.32	516,373.80	129,093.45
租赁负债	117,547.57	29,386.89	159,227.22	39,806.81
其他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7,031.29	304,257.82	1,701,548.03	425,387.00
合 计	17,745,425.83	4,436,356.46	16,108,413.67	4,027,103.42

2、 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债权投资未实现收益	254,341.87	63,585.47	703,947.72	175,986.9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72,543.06	68,135.76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17,547.57	29,386.89	159,227.22	39,806.81
合 计	371,889.44	92,972.36	1,135,718.00	283,929.50

## (十六) 其他资产

## 其他资产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35,827.06	524,986.66
其他	671,287.28	768,541.14
合 计	1,107,114.34	1,293,527.80

## 1、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5,433.92	176,508.65
1-2年(含2年)	122,390.81	286,732.96
2-3年(含3年)	204,938.62	5,735.91
3年以上	289,676.86	340,951.07
小 计	792,440.21	809,928.59
减：坏账准备	356,613.15	284,941.93
合 计	435,827.06	524,986.66

## 2、其他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	671,287.28	768,541.14
合 计	671,287.28	768,541.14

## (十七)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支小再贷款	2,086,383.90	2,556,383.90
小 计	2,086,383.90	2,556,383.90
应计利息	1,056.23	1,364.08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2,087,440.13	2,557,747.98

## (十八)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境内银行及同业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6,623.22	971,120.99
境外银行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5,253.40	27,366.37
小 计	71,876.62	998,487.36
应计利息	250.94	35,997.62
合 计	72,127.56	1,034,484.98

## (十九) 拆入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境内银行同业	1,881,700.00	2,000,000.00
小 计	1,881,700.00	2,000,000.00
应计利息	983.32	1,048.92
合 计	1,882,683.32	2,001,048.92

## (二十)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担保物类型分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	1,000,000.00	16,100,445.00
小 计	1,000,000.00	16,100,445.00
应计利息	36.99	7,667.08
合 计	1,000,036.99	16,108,112.08

## 2、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交易对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境内银行	1,000,000.00	5,850,450.0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0,249,995.00
小 计	1,000,000.00	16,100,445.00
应计利息	36.99	7,667.08



交易对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000,036.99	16,108,112.08

## (二十一) 吸收存款

交易对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活期存款	50,087,631.88	48,338,243.62
其中：公司客户	27,470,136.01	26,159,183.93
个人客户	22,617,495.87	22,179,059.69
定期存款	303,407,655.63	265,554,617.20
其中：公司客户	38,779,823.07	35,534,159.67
个人客户	264,627,832.56	230,020,457.53
保证金存款	4,667,792.87	4,983,331.11
其他存款	122,199.73	111,786.49
小计	358,285,280.11	318,987,978.42
应计利息	10,522,555.85	8,532,552.47
合计	368,807,835.96	327,520,530.89

##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43,555.22	979,557.53	921,752.67	501,360.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493,133.32	71,864.77	161,301.30	403,696.79
三、辞退福利	23,299.00	-818.03	2,727.75	19,753.22
合计	959,987.54	1,050,604.27	1,085,781.72	924,810.09

##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2,784.63	745,589.74	701,563.25	456,811.12
二、职工福利费		71,387.56	71,387.56	
三、社会保险费	6.13	55,124.63	54,974.74	156.02
其中：医疗保险费	5.83	53,679.59	53,533.84	151.58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工伤保险费	0.30	1,445.04	1,440.90	4.44
四、住房公积金		74,845.62	74,845.6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844.78	25,613.38	17,692.16	25,766.00
六、其他	12,919.68	6,996.60	1,289.34	18,626.94
合 计	443,555.22	979,557.53	921,752.67	501,360.08

##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56.68	97,010.01	96,583.61	483.08
二、失业保险费	104.78	1,714.24	1,677.53	141.49
三、企业年金缴费	3.09	59,913.92	59,916.84	0.17
四、离职后福利	492,968.77	-86,773.40	3,123.32	403,072.05
合 计	493,133.32	71,864.77	161,301.30	403,696.79

## 4、辞退福利

项 目	本年缴费金额	年末应付未付金额
内部退养福利	-1,021.00	19,753.22
辞退福利	202.97	
合 计	-818.03	19,753.22

注：韬睿惠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独立的外部精算机构）采用预期福利单位法计算本行于各报告期末的离职后及辞退福利义务。

## (二十三)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355,680.48	170,878.33
增值税	171,861.88	115,872.10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23,488.02	20,967.0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348.17	3,262.57
房产税	1,576.28	1,171.18
印花税	977.55	685.31
土地使用税	251.69	140.38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	235.49	235.36
合 计	557,419.56	313,212.30

## (二十四) 租赁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25,361.11	170,813.12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7,228.65	11,585.90
合 计	118,132.46	159,227.22

## (二十五) 预计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承诺损失及未决诉讼等	49,683.83	49,683.83
合 计	49,683.83	49,683.83

## (二十六) 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二级资本债	1,299,770.26	2,499,499.99
小 计	1,299,770.26	2,499,499.99
应计利息	54,193.98	68,432.28
合 计	1,353,964.24	2,567,932.27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 龙江银行二级	1,200,000.00	2020年9月25日	10年期固定利率品种， 在第5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	1,200,000.00
21 龙江银行二级	1,300,000.00	2021年2月9日	10年期固定利率品种， 在第5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	1,300,000.00
合计	2,500,000.00			2,500,000.00

(续)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1,200,000.00	
	54,193.98	-229.74		1,353,964.24
合计	54,193.98	-229.74	1,200,000.00	1,353,964.24

(二十七) 其他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35,769.79	320,765.51
结算账户	3,322.52	6,663.89
待划转款项	217,012.09	143,097.79
代理业务	1,785.49	36,413.38
合 计	557,889.89	506,940.57

(二十八) 股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股份合计	4,360,000.00	100.00	8,040.88	8,040.88	4,360,000.00	10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366,528.60	77.21			3,366,528.60	77.21
3、其他内资持股	993,471.40	22.79	8,040.88	8,040.88	993,471.40	22.79
其中：境内法人股	819,789.08	18.81		8,040.88	811,748.20	18.62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3,682.32	3.98	8,040.88		181,723.20	4.17

(二十九)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股本溢价	1,120,198.49			1,120,198.49
二、其他资本公积	586,468.34	-21,516.10		564,952.24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合 计	1,706,666.83	-21,516.10		1,685,150.73

注：本行于 2025 年购买杜尔伯特润生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东宁润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安润生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少数股权，新增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 21,516.10 千元。



(三十)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086.93	70,806.67			17,701.67	53,105.00	-23,981.9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8,246.32	123,577.19	577,765.98		-113,547.20	-340,641.59	187,604.73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12,707.56	7,324.06	13,420.45		-1,524.10	-4,572.29	8,135.27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减值损失	4,658.14	-3,550.84	643.1		-1,048.49	-3,145.45	1,512.69	
3、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10,193.11	119,569.69	563,079.17		-110,877.37	-332,632.11	177,561.00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87.51	234.28	623.26		-97.24	-291.74	395.77	
合 计	451,159.39	194,383.86	577,765.98		-95,845.53	-287,536.59	163,622.80	



**(三十一)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698,912.85	76,134.53		1,775,047.38
合 计	1,698,912.85	76,134.53		1,775,047.38

**(三十二) 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4,737,030.59	377,844.63		5,114,875.22
合 计	4,737,030.59	377,844.63		5,114,875.22

注：本集团按照《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有关规定，按照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计提一般风险准备金。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6,739,021.24	6,695,997.9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739,021.24	6,695,997.9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1,158.31	733,353.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6,134.54	77,837.2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77,844.63	612,493.14
股利分配		
其他变动		
年末未分配利润	6,956,200.38	6,739,021.24

**(三十四) 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8,325,658.50	9,614,166.88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	4,092,249.26	5,801,373.89
债券投资及其他投资	3,591,307.36	3,370,977.14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放中央银行	299,192.04	277,651.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1,492.59	46,835.70
存放同业	120,230.37	93,118.44
拆出资金	101,186.88	24,035.49
其他		175.19
利息支出	7,715,162.95	8,163,068.63
其中：吸收存款	7,405,033.48	7,580,221.53
同业存放	46,935.50	44,291.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36,536.37	55,140.48
拆入资金	33,249.36	49,333.62
应付债券	103,631.96	206,272.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9,776.28	224,611.37
其他		3,197.83
利息净收入	610,495.55	1,451,098.25

## (三十五)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90,118.06	283,983.75
其中：理财手续费	149,546.91	182,295.49
信用承诺手续费	22,551.09	18,228.15
银行卡手续费	13,482.75	9,192.29
代理业务手续费	49,009.75	35,651.42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25,289.90	26,531.23
托管和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415.98	72.19
其他	29,821.68	12,012.9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0,896.14	54,962.23
其中：结算手续费支出	98,117.94	50,776.70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12,778.20	4,185.5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79,221.92	229,021.52



**(三十六)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23,985.53	1,536,807.52
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717,770.47	193,254.49
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22,309.38	851,285.13
股利收入	6,460.00	5,780.00
处置子公司形成的投资收益	-68,088.30	
合 计	5,102,437.08	2,587,127.14

**(三十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3,826.55	149,354.32
合 计	-483,826.55	149,354.32

**(三十八) 汇兑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结售汇业务	-2,190.72	29,690.26
外币折算损益	18,643.09	704.60
合 计	16,452.37	30,394.86

**(三十九) 其他业务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收入	4,795.88	5,311.22
抵债资产保管期间收入	1,986.55	2,141.90
其他	1,460.16	2,043.09
合 计	8,242.59	9,496.21



**(四十)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抵债资产处置利得	-426.34	-6,069.83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10.46	1,207.36
其他资产处置损益	903.31	693.74
合 计	1,087.43	-4,168.73

**(四十一)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奖励	20.57	1.41
政府补贴	3.01	9.02
合 计	23.58	10.43

**(四十二)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员工费用	1,096,712.67	1,189,266.22
安全防卫费	100,614.78	96,624.03
使用权资产折旧	89,585.19	94,219.63
固定资产折旧	85,927.00	88,630.29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37,894.85	29,327.04
邮电费	16,118.25	29,001.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593.16	28,538.99
无形资产摊销	20,432.37	20,036.11
租赁费	10,445.40	12,441.60
取暖费	8,872.75	12,232.82
电子机具运转费	9,047.18	6,171.27
保险费	1,687.54	319.18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一般及行政费用	511,855.67	525,153.31
合 计	2,019,786.81	2,131,961.89

**(四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1,416,292.16	1,083,643.6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316,772.21	618,419.03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66,003.27	74,368.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4,193.96	5,932.71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损失	-719.26	-275.55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388.98	-329.91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50.98	
合 计	2,793,816.42	1,781,758.96

**(四十四)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45,313.00	10,769.4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9,770.11	
合 计	55,083.11	10,769.45

**(四十五) 其他业务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成本	4,220.32	6,251.17
抵债资产保管期间支出	7,609.07	5,579.79
其他	176.87	220.51
合 计	12,006.26	12,051.47

**(四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无需支付往来款转收入	4,436.89	
久悬未取款收入	4,253.56	3,858.71
客户违约金收入	96.95	0.71
罚款收入	25.80	3.30
政府补助	23.56	147.85
出纳长款收入	17.70	41.00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9.75
其他营业外收入	3,329.74	3,540.53
合 计	12,184.20	7,601.85

## (四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违约赔偿罚没支出	7,835.69	3,891.78
非流动性资产报废损失	1,669.44	787.90
久悬未取款支出	163.24	277.84
捐赠支出	23.60	36.17
出纳短款损失	6.60	0.20
其他营业外支出	2,710.49	605.32
合 计	12,409.06	5,599.21

## (四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164,785.12	-255,983.66
其中：当期所得税费用	356,168.34	170,804.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520,953.46	-426,788.38

## (四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32,679.70	704,216.51
加：资产减值损失	55,083.11	10,769.45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2,793,816.42	1,781,758.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6,271.58	88,770.79
使用权资产折旧	89,585.19	94,288.79
无形资产摊销	20,432.37	20,036.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593.16	28,538.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087.43	4,168.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7.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3,826.55	-149,354.32
汇兑收益（收益以“-”号填列）	-16,452.37	-30,394.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02,437.07	-2,587,127.14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103,631.96	206,272.18
投资利息收入	-3,591,307.36	-3,370,977.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7,808.72	-303,318.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73,052.00	-18,359,690.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588,894.59	39,212,540.0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58,773.68	17,351,285.2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年末余额	638,156.33	853,849.8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53,849.81	991,785.90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4,504,801.21	18,947,995.78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8,947,995.78	35,272,098.8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41,111.95	-16,462,039.19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638,156.33	853,849.81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准备金	4,611,281.37	8,947,001.90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2,154,228.04	3,480,993.88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拆出资金	8,377,918.80	6,520,000.00
原到期日在三个月以内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947,373.00	
原到期日在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2,414,000.00	
合 计	25,142,957.54	19,801,845.59

## (五十)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926,873.77	法定准备金及存放央行财政存款
债券投资	7,810,948.60	向央行借款、财政专户资金管理等质押
其中：债权投资	7,810,948.60	
合 计	25,737,822.37	



## 九、或有事项

### (一) 未决诉讼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涉及若干本集团作为被起诉方的诉讼案件，涉案金额为人民币 0.93 亿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事项因无法衡量法院会如何裁判，诉讼结果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无法确定败诉的可能性，从而无法确认诉讼损失预计负债。

### (二) 信贷承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承兑汇票	579,839.32	1,404,263.12
信用卡承诺	809,045.59	659,676.83
贷款承诺	14,125,520.81	14,562,842.30
开出保函	148,394.58	396,644.91
开出信用证	6,939,121.18	6,958,796.12
合计	22,601,921.48	23,982,223.28

### (三) 受托理财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受托理财	32,015,922.21	34,559,403.48
合计	32,015,922.21	34,559,403.48

### (四) 委托贷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1,102,367.64	1,092,969.46
合计	1,102,367.64	1,092,969.46



##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一） 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二） 主要股东

本集团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本集团相关要求确认关联方，截至报告年末，持股超 5%以上股东具体情况如下表：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份（千股）	持股比例（%）	股份（千股）	持股比例（%）
黑龙江省大正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93,800.00	20.50	893,800.00	20.50
中粮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872,000.00	20.00	872,000.00	20.00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47,391.16	7.97	347,391.16	7.97
大庆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29,095.27	5.25	229,095.27	5.25
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	218,872.00	5.02	218,872.00	5.02
持股前五大股东小计	2,561,158.43	58.74	2,561,158.43	58.74

#### 注：1、黑龙江省大正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因黑龙江省大正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将黑龙江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哈尔滨市大正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等黑龙江省大正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认定为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

#### 2、中粮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因中粮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将其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认定为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

#### 3、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因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将黑龙江省铁方高速公路投资建设



有限公司、佳木斯中铁龙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认定为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

#### 4、大庆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因大庆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将大庆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大庆市国兴人力资源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大庆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认定为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

#### 5、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

因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将其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认定为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

### （三） 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款项余额

本行与关联方发生交易的条件及价格均按本行的正常业务进行处理，并视交易类型及交易内容由适当决策机构审批。

#### 1、发放贷款及垫款

关联方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主要股东合计	2,585,637.20	1,171,361.23
其他股东合计	2,545,021.84	2,027,769.49
合 计	5,130,659.04	3,199,130.72

#### 2、吸收存款

关联方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主要股东合计	8,126,677.68	7,206,149.89
其他股东合计	5,358,478.67	3,827,355.64
合 计	13,485,156.35	11,033,505.53

#### 3、利息收入

关联方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主要股东合计	73,583.82	50,061.38
其他股东合计	34,833.28	38,167.23
合 计	108,417.10	88,228.61

## 4、利息支出

关联方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要股东合计	260,556.22	158,957.79
其他股东合计	111,391.05	363,614.48
合 计	371,947.27	522,572.27

## (四)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参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金融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金〔2015〕58号)《中共黑龙江省委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印发<黑龙江省关于深化省委管理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的意见>的通知》(黑发〔2015〕14号)和《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省属金融企业负责人薪酬审核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黑财际金〔2016〕39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置固定薪酬、可变薪酬、福利性收入等,可变薪酬包括绩效薪酬和任期激励。绩效薪酬主要根据当年经营业绩考核结果来确定。

## 十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一)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按计量方式分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 例 (%)
以摊余成本计量	108,273,797.96	74.10	106,008,330.18	67.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7,853,257.27	25.90	51,051,266.07	32.50
小 计	146,127,055.23	100.00	157,059,596.25	100.00
应计利息	1,968,174.80	—	1,623,856.08	—
合 计	148,095,230.03	—	158,683,452.33	—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损失准备	9,595,537.56	—	8,109,418.22	—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38,499,692.47	—	150,574,034.11	—

其中：（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企业贷款	87,059,352.38	80.41	85,399,086.93	80.56
个人贷款	19,411,572.26	17.92	18,437,384.95	17.39
其中：个人消费贷款	6,966,878.64	6.43	5,929,187.36	5.59
个人住房贷款	8,153,189.30	7.53	8,948,264.18	8.44
农户贷款	3,781,612.22	3.49	3,052,157.29	2.88
信用卡透支	509,892.10	0.47	507,776.12	0.48
小计	106,470,924.64	98.33	103,836,471.88	97.95
贸易融资	1,447,520.03	1.34	1,779,991.71	1.68
垫款	355,353.29	0.33	389,530.89	0.37
票据贴现			2,335.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和	108,273,797.96	100.00	106,008,330.18	100.00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贴现资产	8,140,260.81	21.50	30,767,246.31	60.27
福费廷	29,712,996.46	78.50	20,284,019.76	39.73
合 计	37,853,257.27	100.00	51,051,266.07	100.00

2、按客户行业分布情况分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制造业	24,861,011.13	20.97	23,352,919.16	21.65
批发和零售业	14,437,966.83	12.18	15,295,144.14	14.18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321,620.44	7.86	11,745,373.44	10.89
房地产业	6,998,448.73	5.90	7,893,029.48	7.32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310,392.78	6.17	6,056,107.72	5.62
建筑业	6,697,449.29	5.65	5,420,538.85	5.03
卫生和社会工作	5,166,213.11	4.36	5,250,154.07	4.87
采矿业	4,328,067.20	3.65	3,415,367.78	3.1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066,659.11	2.59	2,651,740.40	2.4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458,367.55	1.23	1,936,666.62	1.8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122,882.83	1.79	1,629,187.98	1.51
教育业	982,371.32	0.83	1,034,371.32	0.96
农、林、牧、渔业	241,578.89	0.20	570,603.91	0.53
住宿和餐饮业	476,742.42	0.40	566,043.19	0.52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93,689.66	0.33	422,453.35	0.39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39,275.25	0.20	240,578.11	0.22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728,192.50	0.61	88,330.00	0.08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31,296.66	0.03		
福费廷	29,712,996.46	25.05	20,284,019.78	18.80
公司贷款和垫款小计	118,575,222.16	100.00	107,852,629.30	100.00
个人贷款	19,411,572.26		18,437,384.95	
票据贴现	8,140,260.81		30,769,582.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146,127,055.23		157,059,596.25	
应计利息	1,968,174.80		1,623,856.08	
合 计	148,095,230.03		158,683,452.33	
减：贷款损失准备	9,595,537.56		8,109,418.22	
账面价值	138,499,692.47		150,574,034.11	

## 3、按担保方式分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信用贷款	62,073,082.52	42.48	64,592,920.08	41.13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贷款	47,837,306.40	32.74	50,812,574.90	32.35
抵押贷款	27,284,409.89	18.67	33,151,437.93	21.11
质押贷款	8,932,256.42	6.11	8,502,663.34	5.41
贷款和垫款总额	146,127,055.23	100.00	157,059,596.25	100.00
应计利息	1,968,174.80	—	1,623,856.08	—
合计	148,095,230.03	—	158,683,452.33	—
减：贷款损失准备	9,595,537.56	—	8,109,418.22	—
账面价值	138,499,692.47	—	150,574,034.11	—

4、贷款和垫款及贷款损失准备分析

其中：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变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合计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1,046,050.69	2,581,119.91	4,482,247.62	8,109,418.22
本年转移				
至第一阶段				
至第二阶段	-822,521.35	822,521.35		
至第三阶段		-2,414,200.07	2,414,200.07	
加：本年计提			1,400,081.89	1,400,081.89
加：本年收回原核销			63,506.52	63,506.52
减：本年转销				
减：资产转让	-8,557.18	-59.96	-13,913.78	-22,530.92
加：汇率变动				
年末余额	232,086.52	989,501.15	8,373,949.89	9,595,537.56

(续)

项目	上年发生额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961,658.81	1,575,272.29	4,034,872.52	6,571,803.62
本年转移				
至第一阶段				
至第二阶段				
至第三阶段				
加：本年计提	84,391.88	1,005,847.62	159,760.50	1,250,000.00
加：本年收回原核销			320.22	320.22
减：本年转销			18,237.39	18,237.39
减：资产转让			-305,531.77	-305,531.77
加：汇率变动				
年末余额	1,046,050.69	2,581,119.91	4,482,247.62	8,109,418.22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变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年初余额	6,210.87			6,210.87
本年计提/转回	-4,193.96			-4,193.96
年末余额	2,016.91			2,016.91

(续)

项目	上年发生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年初余额	278.16			278.16
本年计提/转回	5,932.71			5,932.71
年末余额	6,210.87			6,210.87

(二)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基金投资	18,863,939.50	23,686,171.47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非保本资产管理计划	21,114,338.62	20,533,079.83
金融机构债券	523,195.51	542,924.50
非保本信托受益权投资	789,593.38	833,070.01
交易性其他投资	2,886.65	2,694.22
合 计	41,293,953.66	45,597,940.03

## 2、债权投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政府债券	74,892,023.09	64,668,838.48
同业及其它金融机构债券	61,535,142.54	34,976,705.28
企业债券	807,015.34	2,502,361.59
债券投资小计	137,234,180.97	102,147,905.35
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投资计划	18,178,355.92	20,252,324.18
其他投资	3,875,956.53	3,295,353.93
其他投资小计	22,054,312.45	23,547,678.11
合 计	159,288,493.42	125,695,583.46
应计利息	1,163,669.82	1,085,093.99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3,530,347.15	2,203,893.52
账面价值	156,921,816.09	124,576,783.93

## 3、其他债权投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政府债券	3,712,726.04	5,045,202.46
其他非政府债券	7,518,322.68	2,953,330.35
小 计	11,231,048.72	7,998,532.81
应计利息	126,297.53	93,321.10
合 计	11,357,346.25	8,091,853.91

##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40,900.00	40,900.00
合 计	40,900.00	40,900.00



### (三) 长期股权投资

####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508,807.00	86,632.00	396,639.00	198,800.00
小 计	508,807.00	86,632.00	396,639.00	198,8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508,807.00	86,632.00	396,639.00	198,800.00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198,800.00	508,807.00	86,632.00	396,639.00							198,800.00
子公司	198,800.00	508,807.00	86,632.00	396,639.00							198,800.00
杜尔伯特润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5,500.00	24,500.00	230,000.00							
东宁润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307.00	37,632.00	60,939.00							
依安润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	24,500.00	50,000.00							
武夷山本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0	51,000.00									51,000.00
宁夏宁东本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300.00	65,300.00									65,300.00
兴山本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700.00		35,700.00							
孝昌本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安徽怀远本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安徽灵璧本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55,500.00	55,500.00									55,500.00



**(四) 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8,226,035.97	9,455,455.81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	4,054,090.85	5,728,500.53
债券投资及其他投资	3,591,307.36	3,370,977.14
存放中央银行	294,349.97	271,399.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1,492.59	46,835.70
存放同业	63,608.32	13,707.42
拆出资金	101,186.88	24,035.49
利息支出	7,599,813.60	8,022,384.79
其中：吸收存款	7,287,527.84	7,395,605.45
同业存放	49,091.79	88,242.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36,536.37	55,122.19
拆入资金	33,249.36	49,333.62
应付债券	103,631.96	206,272.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9,776.28	224,611.37
其他		3,197.83
利息净收入	626,222.37	1,433,071.02

**(五)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23,985.53	1,536,807.52
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717,770.47	193,254.49
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22,309.38	851,285.13
股利收入	6,460.00	5,780.00
处置子公司形成的投资收益	-38,553.96	
合 计	5,131,971.42	2,587,127.14



##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61,345.39	778,372.03
加：资产减值损失	55,068.15	10,408.82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2,777,626.42	1,782,789.1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3,828.58	91,267.02
使用权资产折旧	86,001.37	91,102.04
无形资产摊销	21,365.40	20,484.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273.64	27,361.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080.73	4,168.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7.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3,826.55	-149,354.32
汇兑收益（收益以“-”号填列）	-16,452.37	-30,394.86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103,631.96	206,272.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31,971.42	-2,587,127.14
投资利息收入	-3,591,307.36	-3,370,977.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7,808.72	-430,768.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24,747.67	-21,850,060.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314,653.65	40,975,081.0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13,748.18	15,569,413.4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年末余额	623,865.34	806,779.8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06,779.84	793,959.39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4,012,242.54	16,225,699.01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6,225,699.01	34,290,560.1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03,629.03	-18,052,040.71

##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623,865.34	806,779.84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准备金	4,457,159.93	6,734,433.40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1,815,790.81	2,971,265.61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拆出资金	8,377,918.80	6,520,000.00
原到期日在三个月以内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947,373.00	
原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2,414,000.00	
合 计	24,636,107.88	17,032,478.85

## (七)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867,208.34	法定准备金及存放央行财政存款
债券投资	7,810,948.60	质押及净额待回购
其中：债权投资	7,810,948.60	质押及净额待回购
合 计	25,678,156.94	



###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 （一）风险管理概述

本集团从事的银行等金融业务使本集团面临银行业金融机构经营管理过程中相关的各种类型的风险。本集团通过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和设定风险控制来识别、分析、监控和报告风险情况。本集团业务经营中主要面临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和操作风险。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确保在合理的风险水平下安全、稳健经营。

#### （二）风险管理框架

本行董事会下设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制定本集团的整体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策略，监控集团风险管理，定期评估整体风险情况、风险承受及管理能力。本集团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风险管理战略，制定并推动执行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和程序。本行风险管理部、金融市场部和资金财务部等部门共同构成集团风险管理的主要职能部门，具体执行本集团各项风险管理的政策和制度。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则负责对本集团的风险管理和控制环境进行独立的复核。

#### （三）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对手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足额行偿还债务义务而违约的风险。信用风险是本行在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最重大风险，本行所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贷款组合、投资组合、贸易融资、同业业务、信用承诺等。管理层对信用风险敞口采取审慎的原则进行管理。

目前本行由董事会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对信用风险防范进行决策和统筹协调管理层通过采用完善风险管理政策、优化信贷结构、专业化授信评审、多维度限额管理、针对性排查预警、集中清收处置等手段进行信用风险管理。本行管理信用风险部门主要由公司金融部、普惠金融部（乡村振兴金融部）、个人信贷部、个人金融业务部（客户体验与消保中心）、金融市场部、资产管理部、财富管理部、贸易金融部、资产保全部、授信管理部等专业部门充分协作，形成了覆盖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管理、资产清收与资产保全的全流程，以及表内、表外业务全口径的信用风险管控机制。在本行总行和分行成立了



风险管理部，负责辖内信用风险的管理。

### 1、信用风险衡量

#### (1) 贷款及信用承诺

本行根据监管部门制定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衡量并管理本行信贷资产的质量。《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要求商业银行将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此外，本着审慎评估、精细化管理的目的，结合本行实际情况，制定《龙江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对法人类信贷资产开展十级分类工作。将正常类细分为正常 1，正常 2，正常 3；将关注类细分为关注 1，关注 2，关注 3；将次级细分为次级 1，次级 2；可疑，损失。

《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中对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正常类：债务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金、利息或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付。

关注类：虽然存在一些可能对履行合同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债务人目前有能力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次级类：债务人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或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可疑类：债务人已经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金融资产已发生显著信用减值。

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后，只能收回极少部分金融资产，或损失全部金融资产。

所称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第四十条，因债务人信用状况恶化导致的金融资产估值向下调整。

#### (2) 债券及其他票据

本行授信审批部门对金融市场同业客户核定授信额度。金融市场部在此限额内进行交易。

人民币债券投资主要包括中国财政部发行的国债、中国人民银行在公开市场发行的票据、国家政策性银行发行的金融债券；其他债券信用主体必须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和本行规定的基本条件。

#### (3) 投资的其他金融产品

投资的其他金融产品包括银行金融机构发行的同业理财产品、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



理计划。本集团对于合作的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和资产管理公司实行评级准入制度，对同业理财产品发行方、资产管理计划最终融资方及信托受益权回购方设定授信额度并定期进行后续风险管理。

#### (4) 存放及拆放同业与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及拆放同业款项业务的交易对手包括国内银行类金融机构、国内非银行金融机构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银行，外币存拆放业务主要交易对手为中国银行黑龙江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方正支行等境内商业银行和中国银行法兰克福分行等境外分行。总行对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的审阅和管理。对于与本行有资金往来的单个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设定有信用额度。

### 2、信用风险限额管理及缓释措施

本行主要通过制定和执行严格的贷款调查、审批、发放程序，定期分析现有和潜在客户偿还利息和本金的能力，适当地调整信贷额度，及时制定风险控制措施来控制信用风险。同时，获取抵押物以及取得担保亦是本行控制信用风险的方式。

#### (1) 信用风险限额管理

##### ①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结合本行实际制定《龙江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暂行规定》持续监测大额风险暴露变动情况，定期向高级管理层报告；确保大额风险暴露符合监管要求及内部限额，对于突破限额的情况及时报告高级管理层、董事会及监管机构。

##### ② 表外信用承诺

本行信用承诺的主要形式为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开出保函及信用证等。

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开出保函及信用证为本行做出的不可撤销的承诺，即本行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代其履行支付义务，本行承担与贷款相同的信用风险。本行主要通过收取保证金或增加合格担保等方式以降低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保证金金额依据客户的信用能力和业务等风险程度按信用承诺金额的一定百分比收取。本行面临的潜在信用风险的金额等同于信用承诺总金额扣除保证金或视同保证金额度后的金额。

由于绝大多数贷款承诺的履行取决于客户是否能保持特定的信用等级与风险效益比等因素。本行实际承受的该等潜在信用风险金额要低于全部未履行的贷款承诺总金额。

#### (2) 信用风险缓释措施



### ①贷款担保及抵（质）押物

本行根据授信风险程度要求借款人提供保证人担保或抵（质）押物作为风险缓释。抵（质）押物作为风险缓释手段之一在授信业务中普遍予以采用，本行接受的抵（质）押品主要包括有价单证、股权、房产、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交通工具等。

本行主要通过指定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对抵（质）押品进行评估。在业务审查过程中，以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作为决策参考。本行由各级授信审批委员会或其他被授权机构和人员对评估结果进行认定，并最终确定信贷业务的抵（质）押率。

授信后，本行动态了解并掌握抵（质）押物权属、状态、数量、市值和变现能力等。对减值贷款本行根据抵（质）押物的价值情况决定是否要求客户追加抵押物，或提供变现能力更强的抵押物。

对于第三方保证的贷款，本行依据与主借款人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对保证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和履行义务的能力进行评估。

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相关抵（质）押物视金融工具的种类而定。

### ②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满足客户相关业务需求。在进行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开出保函及信用证时，银行做出保证，即本行将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代为支付。在某些情况下，本行将收取保证金以减少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保证金金额依据客户的信用能力和业务等风险程度按承诺金额的一定百分比收取。

### 3、信贷资产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

根据有关会计政策规定，若有客观证据证明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且减少金额可以估计，则本行确认该金融资产已减值，并计提减值准备。

本行用于确认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依据请参见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行对单笔信贷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的资产质量至少每季度审阅一次。本行以反映贷款组合现金流大幅减少的可观察资料为客观依据，判断贷款组合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现金流的减少不能以个别方式识别或单笔贷款不重大时，管理层采用组合方式，以类似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为基础测算该贷款组合未来现金流。本行定期审阅对未来现金流的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少估计贷款减值损失和实际贷款减值损失之间的差异。

### 4、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改善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采取特定政策和信贷增级措施来转移信用风险至可接受水平。其中，最常用的方法包括要求提供抵质押品及担保。本集团可接受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是基于对借款人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的。

抵质押品主要包括以下几种类型：

- ①个人住房按揭贷款通常以住房作为抵质押品；
- ②其他个人贷款及公司贷款及垫款，通常以土地和物业及借款人的其他资产作为抵质押品；及买入返售交易的抵质押品主要包括债券。

#### （四）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与本行整体风险管理体系相一致。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治理结构包括：由董事会及下设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下设资产负债委员会组成的决策体系，由监事会及审计部组成的监督体系，由资金财务部与各业务管理部门组成的执行体系。

本行按照审慎性原则，按季度进行压力测试，必要时可在特殊时点进行临时性、专门压力测试。本行加强限额管理和监控，设立流动性应急领导小组，建立由预警指标启动不同级别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的触发机制。建立流动性风险报告机制，定期就流动性风险状况、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应急预案有关事项向高级管理层、董事会提交报告。报告期内，本行持续优化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重点关注资产负债结构管理，合理安排资产负债结构。

本集团通过下述方法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

- 1、通过监管未来现金流来实现日常资金管理；
- 2、保持资产组合的高度市场性，在发生未预计现金流冲击时能迅速变现；
- 3、监督流动性风险相关的监管及监测指标以符合内部和监管要求；
- 4、保持稳定的存款基础。

#### （五）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利率和汇率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亏损的风险。



本集团的整体市场风险应对政策及措施由本行董事会下设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核。金融市场部负责监控本集团的市场风险并定期向高级管理层汇报。

#### 1、汇率风险

外汇汇率风险是指外币汇率变动导致本集团因外汇敞口而蒙受亏损的风险。

本集团严格执行外汇管理局有关规定，外汇业务谨慎经营、严格控制外汇敞口，将外汇汇率风险降低到最小程度，本集团认为所面临的汇率风险并不重大。

#### 2、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合同到期日与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本集团通过利用缺口分析系统，对利率敏感资产、负债的重定价期限缺口实施定期监控，主动调整浮动利率与固定利率资产的比重，对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集团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存款利率的上限以及人民币贷款利率的下限由金融机构根据商业原则自主确定。

### （六）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目标如下：

- 1、符合本集团所处的银行市场资本监管的要求；
- 2、保证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以保持持续对股东和其他利益关系方的回报；
- 3、保持经营发展所需的充足的资本支持。

自 2013 年度起，本集团依据监管部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资本充足率。其中，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

本集团资本组成情况如下：

核心一级资本：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其他一级资本：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二级资本：超额贷款损失准备、二级资本工具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资本净额依据监管部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的规定从各级资本中对应扣减资本扣除项进行计算。

本集团管理层基于巴塞尔委员会的相关指引，以及监管部门的监管规定，实时监控资本的充足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本行每季度向监管部门上报所要求的资本信息。



#### 十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经本行董事会批准报出。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营业执照

(副本)

5 -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肆仟壹佰玖拾万圆人民币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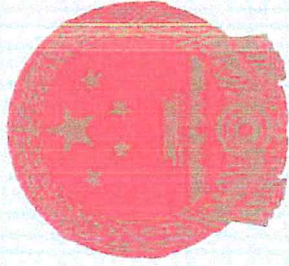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11月18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  
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05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8日

证书序号：0017829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王焱双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王焱双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03-10
Date of birth	1986-03-10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232303198603100411
Identity card No.	232303198603100411




王焱双 110001590506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90506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 年 11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s

转所专用章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2

倪婷婷



姓名	倪婷婷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89-09-04
Working unit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Identity card No.	230723198909041221




倪婷婷 42010005080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10005080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年 /y 07 /m 13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 5